

CONTENTS

目录

Editorial

31

15012003

向日葵

陈天华

CONTENTS

目 录

爱情专辑



(在爱情开始)

6 爱无虚言

影响我们恋爱的10个人·有关爱情的15本书

28 Sex and the city 欲望城市



36 透视血统纯正的 「唯物论」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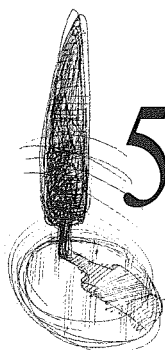
张玮翎《自己的房间》

49

专栏

专栏特区

方昂林协力杨嘉仁陈采灵阿鲸林韦地清子鱼许志明



57 大森林

种树者有鱼呖银、宝儿、刘汉、郭佩娟、
季洁、胡嘉威、郑文河

向日葵编辑室

顾问：罗绍英校务谘询

庄琇凤校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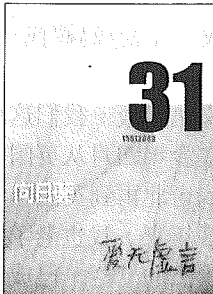
总编辑：陈强华

执行总编辑：赵少杰

执行编辑：王见芳

资管总监：许志明

封面/封底设计：赵少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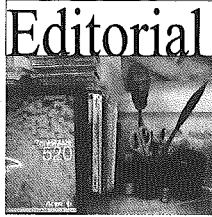
电话：604-5305063

电传：604-5383173

网页：www.jitsin-ind.edu.my

电邮：sfjitsin@hotmail.com

出版：大山脚日新独立中学
Jit Sin (Ind) High School
Jalan Aston,
14000 Bukit Mertajam,
Penang, Malaysia.



爱情是否该比作夏天？

我是否该把你比作夏天？

有时严风还会吹落五月的花蕊

你却更迷人更温和

夏天的阳光总是短暂

而你的美貌没有期限

摘自莎士比亚《我是否该把你比作夏天？》

夏天是个适合谈恋爱的季节，在春天开始的一段感情，慢慢牵手至夏日的艳阳下，暴晒稚嫩的脸孔，我们总是拥有许多美丽的幻想，浪漫如电影情节般地在公园里散步。

从今天开始，我们将带你到全新的花园里，重新栽培新的一棵向日葵。除了封面和内页的排版改变之外，我们的作业方式也做稍微的调整。今年五期向日葵，我们设定将以爱情、喜剧、悲剧、恐怖、宗教来作每一期的主导线，藉著这些大主题，我们分支牵涉，企图把它们规范整理。比如这一期《爱无虚言》介绍了有关爱情的人、书籍、电影、音乐、电视剧等。除此之外，藉著访问、交流，我们重新认识我们身旁的几个朋友，如张玮翎、邱琲钧、王德志、陈耀宗等人，他们经过多年的路程，如今我们暂时停下脚步，仔细观察我们对他们的熟悉和陌生。

这棵用爱来浇灌的树林，发现有些人也开始参与其中，我们用微笑和咖啡来欢迎他们。

如果你愿意，这片土地也是属于你的。

赵少杰



总是这样

总是这样：催稿、写稿、赶稿、赶版……然后忙完每年的最后一期《向日葵》后，就是农历新年了。31期的《向》也是在这种情况下完成的。

你有发现吗？这一期的封面、版面、内容……都有一些些的改变。求新、求变，一直是我们追求的目标。我们希望在迈入第七年的《向》里注入一些新的元素。赵少杰从意大利学成归来，答应担任2003年的执行编辑。他会为我们带来很多的新花样，请大家鼓掌，请大家拭目以待。

爱情这虚无、飘缈的抽象东西，总是教世间男女为之疯狂，为之迷惑。人活得越老，越是不懂得什么叫爱情。（绝无倚老卖老。）这一期我们特别制作了《爱情专辑》，以飨读者。读爱情，请用心。爱情，本就是讲心。

忽然想到陈珊妮的《找到爱情》：春天找一朵小花/天空找一片云/蚂蚁找一块糖/岁月找来皱纹/面纸找著眼泪/音乐找一只耳朵/我要找到自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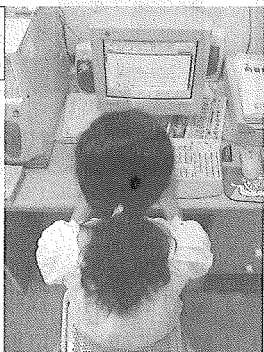
张玮翎出书了。她的书名是《自己的房间》，由台北大块文化出版。我们这里有代售，马币廿七元正（包括邮票，比书店便宜很多。）张玮翎将在今年四月从英国回来，她已考取硕士学位。我是看著张玮翎长大的，看她从日新独中到台北再到英国，看著她从一个青涩少女到今天的学业有成，咳，时间真的好快，这十多年来，我也老了许多。

《自己的房间》是收集她在《中国报》的专栏文字。读她及赵少杰的专栏，已成为我的星期日习惯。读他们的文字，可以消除一星期来的生活压力与疲惫。总是这样，有时也这么认真地活著，而流下的泪却是骄傲，自负和快乐的。看著他们一个个长大、学成归来，我想我也是该「归隐」了。

新年前看了《英雄》。记得片子里最后秦王悟出残剑所写的「剑」字所说的话：剑的第一层境界，在于人剑合一，剑即是人，人即是剑。」「而剑的第二层意义是，手中无剑、心中有剑。」「至于剑的最高境界是：手中无剑、心中也无剑。」这个新年过得很平淡，真的，平淡如水。我竟然一直窝在家里读书、赶作业、写稿、上网，偶尔也看看那些「一如既往」的贺岁电视节目。对于这种「转变」，我想我到底是到了「剑」的哪种层次？少杰说：「你已不惑！老矣！」总是这样，又不自觉地回到时间的课题上。

总是这样，总是这样，又完成一篇小文章。

陳強



恋爱的季节

31期《向日葵》让你眼前一亮了吗？有没有焕然一新的感觉？这可是我们从去年学校假期开始动工编辑到今年新年，再到过了年，花了很长的时间才完成的。想了很多，做的也不少，爱情总是环绕在我们的身边。这一期的《向日葵》设了一个新的专辑，我们高呼「爱情来了！」

我记得，在我念著高中的时候，每到农历正月，学校的长廊就会旋起北风。或许北风不是在这里引起的，但它来了，经过了这里，吹起女生的裙角，到处一阵狼狈。女生不再轻易到食堂去，即使憋不住想上厕所，也会小心翼翼地不让裙子飘起。

因为这样的北风，常常让我有春天的错觉。即使空气再凛冽干燥，清爽的凉风拂过时仍会不自觉地感到春天的脚步到了，是个适合谈恋爱的季节。

新的一年，编辑们认为以爱情出发是最适合的。因此原本拟定的五个专辑终以爱为首，静悄悄地以唤醒每一颗年轻或曾经年轻的心为终点而出发了。

我们相信「爱无虚言」，爱情令我们更年轻，生活也愈加精彩。

那么，女生们，你们现在是不是也冒著「风险」，站在走廊上俯视绿草如茵的校园，等待爱情的跫音呢？

如果爱情来了，随著春风吹拂而过，那么你又有没有勇气伸手把它揣入怀里，将它占为己有？

见笑

CALLIN

●**廖忆清** 哈罗！我又回来了。失踪了整两个多月，我吸著大山脚的空气，然后很庆幸地告诉自己。啊！太好了，我还活著！！经过了两三个星期地狱式的"烤期"我庆幸自己没有变成一具干尸，晚上出来危害人间。真是太好了！！！收到《向日葵》的诚意邀稿，我犹豫了。遗忘已久的文字，及没有写方块字的手指，我怀疑自己是否还有继续写下去的能力。没有进修的文字与言语，写出来会揭露自己无知的钝觉，引来笑柄。我必须与文字好好热身一番。（对自己没信心，所以连握笔的手都会微微颤抖。）离限定的日子一天比一天靠近了，我仍在举棋不定，答应了又做不到很"衰女"的耶！有点焦急！强华老师还好吧？一直很怀念他在办公室内戴了一头金发娱乐大众的一幕，（虽然与强华老师没有熟络到可以称他为"胖美人"，感觉很没大没小似的）每每想起都会独自儿傻笑，真的是对他肃然起敬！代我向他问候一声吧！（或许他不太懂得我是谁了！只知道是一只鱼也不错的啦！）第廿九期《向》我仍收著不舍得看。因为知道它的珍贵，所以小心翼翼地收起来，想以最佳的心情状态来读它，但我发现好象没有这样的机会。是不是该反省这条"不成文"的规则。（p/s：在这封信未寄出以前，我已一鼓作气地把它看完了。这封信的确写了好久）很意外地看见自己有两篇稿出现在里头，而且是很久以前的稿（呜！对不起！我是不是太久没有交稿了？对不起对不起！）重读以后，不禁忆起以前的点点滴滴，我好久没有忆从前，正如在KL没得吃大山脚亚三叻沙那么久。庆幸自己当时及时把心情记录下来，因为，现在再也寻不回当初那种简单的思想了。离回家的日子渐渐逼近，感情泛滥的我又多愁善感了起来。但明白时常窝在家里是在逃避不愉快的现实，拒绝成长的机会。所以我常会哭。

●**实兆远读者阿星** 我的偶像郭家三姊妹们到了那里去？真希望可以读到郭屏桦的文章，她写得好玩又好笑，你们可以把她再请出来为向日葵写稿吗？

●**陈玉均** 我觉得，向日葵的内容虽然很丰富，对大专或留学生而言虽然很精彩，但对本校的学生，或直接说对本地的中学生而言，它是沉闷的。它不含现代青少年的喜好，虽然它很跟得上潮流的脚步。另外，色彩也相当重要，是一本刊物受吸引的最基本因素。向日葵若能有几页彩色版，相信会吸引更多的读者。此外，内容方面，我建议可以增加青少年比较喜欢的内容，如留言版、笔友区、生活分享、星座等等，偶尔加些有奖游戏也不错。

（编按：陈玉均同志，不要问向日葵为你做了什么？要问你为向日葵做了什么？大家共勉之吧！）

ANSWERS

阿星：其实我们全体编辑都是郭屏桦的Fans屎，她已经很久没有动笔，一切有子万事足，我们不知是否可以叫得动她。但是在这里，我们还是想告诉她：屏桦，你知道吗？你是最好的，你知道吗？

泽靖：2003年的《向日葵》我们不再编辑绘本人物，你的来稿确实很精彩，不过很抱歉没能及时刊登。新的一年，我们将设定新的编辑方向。除了这一期的爱情专辑以外，陆续有来的还包括悲剧专辑、喜剧专辑、恐怖专辑及宗教专辑。在这些专辑中，我们将以书籍、音乐、电影、戏剧、绘画……不同的角度来呈现有关的专辑。如果你对 these 专辑依然有兴趣，欢迎你参与撰稿，同时也希望你以后继续给予《向日葵》支持。

乌鸦：新一期的专辑实在适合你不过了。如果能够在多次对名人的访问机会中，配合《向日葵》每一期不同的主题加以发挥，相信那会是非常棒的独家专稿。你认为如何？快快与我联络吧！我会给你《向日葵》最新的动态。

黑糯米：女人，你吉隆坡的工作太忙了吗？怎么那么久没有写稿来，命你快快现身。丽诗的小孩满月了，你还不知道吧？你看吧，都是你太久没有出现的关系，所以才会不晓得的，对吧？

王莉善：你不再尝试写稿了吗？有好的文章请寄来给我们，若发现有不错的，我们将尽快刊登。

林协力：前不久编辑室搬迁了，到一个完全属于我们自己的工作室，我们还办了一场茶会，邀请大家出席参与剪彩仪式。办公室很不错，有向日葵壁钟、咖啡壁画、小小的储藏室、咖啡桌、沙发、十点以后才可以开启的冷气机等等等等。同学们喜欢到这里来与老师闲聊，当然在课余时间我们是极之欢迎的，不过有个要求，我们要求每个来这里的同学都要做事。而且再过不久，我们也即将开办跳蚤市场，在校内的天桥上做买卖，出售一些旧的书藉、卡带、光碟、衣物等等，以便为编辑室筹募经费。你有旧物吗？欢迎任意捐献，为我们的跳蚤市场增添光彩。

采灵：由于篇幅有限，我们不得已删剪了你的专栏稿，下一次请控制文章字数。谢谢。



(在爱情开始)

爱无虚言

文：hope B

1 .

爱情(love)是人与人之间吸引的最强烈的形式，很多人用歌曲、电影、画、文字来歌咏爱情，爱情是每个时代永不过时的大主题，张爱玲说：「我以为人在恋爱的时候，是比在战争或革命的时候更朴素，更放恣的」。

2.

曾经友人指责我说：「爱情是不可用脑袋来解释，而是用心来体会」。这缥缈抽象的东西，让世人为之痴狂，为之迷惑，然而我们拥有的「心」也隐藏在肋骨和胸肌下，真心与否，得掏心掏肺，并非易事，此话最难捉摸。但突发的时刻，心痛确实让人整个的内压抽搐，阵阵的疼痛，心像是被绞碎了再放回去。轻轻的一吻，透过肌肤的温度和触觉，平复了波涛。

3.

人类学家相信，人类亲吻是起源於居住在洞穴的人类祖母母亲，习惯以嘴部传送食物以喂哺婴孩，就如雀鸟母亲喂哺雏鸟一般。而在我们小时候，父母给我们的亲吻，亦让彼此建立了终身的信任。想一想，儿时弄伤了身体或感到不快乐的时候，父母的亲吻和呵护，确实有送走痛楚与不安的神奇效果。

4.

医生相信身体的接触会提升身体里面的Hormone Oxytocin，而Oxytocin能带动爱的感觉，及相互关怀的行为。而Synthetic Oxytocin曾被使用去对抗情绪失落。研究又指出，深情的一吻每分钟能燃烧6.4卡路里。轻轻的一吻只会带动面上的两块肌肉，但激烈的French kiss则会带动34块面上的肌肉。接吻时又可带动到颞骨及面颊的肌肉，避免松弛，因而可延缓衰老。还有，接吻能增加口水的分泌，而口水能杀死侵害牙齿的细菌，令牙齿更健康。

5.

根据辞源586页纪录，爱情为情绪之一种，对其人深相倾注之谓。如与其人晤对相谈，则有愉快之意。睽离则有思忆之苦。见其人有幸福而乐。闻其人有灾害而悲。皆爱情之关系也。

6.

日本当代小说家远藤周作：「爱情跟热情完全不同。热情如其字面所显示的，是火焰般的执著心、陶醉感。那是以受折磨、不安、妒嫉似的苦恼为膏油而燃烧著。两个人各自住在自己的家，无法经常会面的寂寞，对方无法完全属於自己的不安感越煽起热情，越没有安心感越增加热情。热情是由於不安而升，安定了便自然趋於消失。爱情虽然缺乏像火焰般的热烈或充足感，可是它如文火似的有长久的持续力和安定感。」

7.

在爱情的国度里，绝无虚言，只有谎言

影响我们恋爱的10个人

☆傅凌

柏拉图·圣奥古斯汀·马丁路德·莎士比亚·尼采
·孔子·佛家·宋朝的儒家·陈独秀·张竞生

柏拉图

1

在《会饮篇》中，柏拉图先是借希腊剧作家亚里斯多芬（Aristophanes, ca.488~380B.C.）之口，讲了一个神话。最早的人类分三种：男人、女人，以及由两性结合而成的阴阳人。这三种人都是球形的，每人有四只手，四条腿，一个能转360度的脑袋，上有两张脸。这三种人都非常有力，也非常骄傲，去挑战神只，结果被击败。本来宙斯要把他们灭种的，但是因为想到需要人类来供奉神只，所以饶他们不死，但要削弱他们的力量，於是就把每个球形人从中劈成两半。

人类在球形的时候并没有爱，等到被削成两半之后，每一半都想念被削掉的另一半，於是开始有了爱。这样阴阳人被劈开的男人的那一半就开始爱另一半的女人，女人的那一半则爱男人。原来球形的女人劈成一半之后爱另一半的女

人，就成了女同性恋；球形的男人劈成一半之后爱另一半的男人，就是男同性恋。这一半一半的人彼此追寻原来自己的另一半，一旦相逢就再也不舍得分开，连饮食也不想，就逐渐死去。宙斯可怜他们，就把他们的生殖器移到前面，使男女能交媾来生殖后代。在球形人类的时候，人的生殖是像蚱蜢那样排在土里的。因而亚里斯多芬认为爱就是追求一种完整的全体的欲望。

然后，柏拉图又借苏格拉底之口，对亚里斯多芬的观点提出了反驳。他认为除非另一半或全体恰好是好的，否则人是宁愿砍去手足的。因而他认为对爱的追求，重点不在於追求「完整的全体」的欲望，而在於这个完整的全体必须是好的，必须是善的。所以，柏拉图说：「爱是永久地拥有善的欲望。」至於性，只是肉体的一种权宜之计。

柏拉图分析了理想的爱人必须通过的五个阶段，从陷入感官世界的阶段开始，一个阶段一个阶段地攀登，升华到值得他奉献的唯一目标：「至善」，也就是「至美」。柏拉图说：「这种美是永恒的，无始无终，不生不灭，不增不减。」

这种升华的爱，追寻的过程虽然也热烈，但毕竟是一种理性活动的形式，因而后世称之为柏拉图主义，或柏拉图式的爱情。柏拉图主义后来也构成基督教神学中的一个重要支柱。

柏拉图对人类爱情观的影响，是无与伦比的。





圣奥古斯汀

(Saint Augustin, 354~430)

真正将基督教建立为一个把「爱」做为最高信条的宗教，是圣奥古斯汀。圣奥古斯汀一方面承接了柏拉图认为爱就是在追寻至善的观念，但也认为柏拉图主义最大的不足在于：人在不停地追求善的过程中，必然会产生骄傲。因此，人虽然可能透过爱欲来追求至善，但他需要神爱来看出自己精神的卑微，否则就看不到终究的目标。

2

中世纪以圣奥古斯汀为首的基督信仰中，一直要试图解答四种爱的问题：爱欲 (Eros)、友爱 (Philia)、忠爱 (Nomos) 和神爱 (Agape)。其中爱欲和友爱来自古希腊的传统 (友爱是亚里斯多德的观点)，忠爱和神爱则来自犹太。「忠爱」指的是承认上帝的法典，卑微地服从祂的意志；「神爱」则是造物主以超越世人所能理解的方式来显示的一种爱。

总之，在圣奥古斯汀的思想中，爱欲和神爱并不冲突。以他自身的经历而言，他就认为从某种意义上说，是他对爱欲的思考把他引到了上帝的面前。爱欲成了他接受神爱的准备。如果能善加利用这种爱欲和神爱的结合，就是「纯爱」(Caritas)。反之，则是「贪爱」(Cupiditas)。「贪爱」是对世界的爱；「纯爱」是对上帝的爱。「贪爱」是短暂易逝的，「纯爱」是永恒不变的。中世纪基督信仰对爱的观念及其影响，对照著后来文艺复兴及宗教革命之后的改变，可以看得更清楚。

3 马丁路德

和文艺复兴同时发生的，则有宗教革命。宗教革命之后的新教观点，和以圣奥古斯汀为首的信仰又大不相同。马丁路德相信人生来就是罪人，也始终是一个罪人，人是不可能透过爱欲结合神爱的「纯爱」来提升自己的。人唯一可以做的，就是好好承认自己的罪，而把其他的交给上帝。他也坚持「人只能因信称义」，换句话说，「与其说爱是信仰的根本，不如说使爱得以形成的是信仰。……随之产生了一种轻视与信仰没有直接关系的爱的观点。」(今道友信的分析)。

新教把爱分为恩典与原罪：恩典是神的爱，人类的性爱则是以原罪为基础，而且是人自己所控制不了的。因此随著宗教革命中的清教徒运动，鄙视性欲，将它同原罪联系起来的观点也普及开来。

莎士比亚

4

十一世纪十字军东征之后，不但催生了骑士精神(Chivalry)，也由於男子长期征战在外，只好由女子管理家产，因而不但提升了女子的形象和自尊，也增加了女性对爱情的幻想和渴望。在这样的时空背景下，许多流浪歌手和吟游诗人出现，演唱著爱情歌曲，更进一步催化了刚醒觉的女性与爱情的需求。

莎士比亚的时代，延续著这样的历史因素，加上文艺复兴时代的氛围，不论在诗还是戏剧上，都为接下来的人类留下了太多宝贵的爱情素材，也影响了后人对爱情的用语和观念。不要忘记那最有名的《罗蜜欧与茱丽叶》。

5

尼采

幸好在那同一个时间，我们还有一位哲学家尼采先生。

尼采有鑑於宗教革命之后的新教文明和圣奥斯汀那个时代相比，爱的力量与作用都在退位，人在原罪的束缚下，不再能主动地、创造性地给予爱，人成了神面前的奴隶，因而主张要把人从神的桎梏中，从一切牺牲、义务中解放出来，歌颂、享受自由的生命。因而他在《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中说：「自有人类以来，人就很少真正快乐过。这才是我们的原罪。」同时，他也讲了人的精神为什么要有三种变形：变成载重的骆驼，变成掠夺的狮子，变成小孩——「小孩是天真与遗忘，一个新的开始，一个游戏，一个自转的轮，一个原始的动作，一个神圣的肯定。」

尼采为人类进入二十世纪这个新的世纪一切新的探险，下了哲学的预言与肯定。人类接下来再奇异於过往的探索，都有了理论基础。

伟大的尼采。

孔子 6

孔子有几个重要的影响。

一个当然是他编《诗》。《诗》的风、雅、颂三部分里的「风」，也就是各地民间歌谣，收录极多各国情诗。孔子编《诗》，一方面让我们千秋之后的后人还可以看到像「有女怀春，吉士诱之」、「有美一人，伤如之何；寤寐无为，涕泗滂沱」这种令人心神荡漾的情诗，但也因为他的缘故，《诗》成了《诗经》。《诗经》里的情诗，长期复盖了其他外衣，硬化了。

在孔子的时代，儒家应该是很正面面对男女之事。

孔子说：「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死亡贫苦，人之大恶存焉。」可见他对「男女」之事，视为人之本性之一。其后的儒家，孟子说：「好色，人之所欲，妻帝之二女，而不足以解忧。」（娶皇帝的两个女儿都难以满足。）到了荀子，更进一步说「性者天之就也，情者性之质也，欲者情之应也」，都是相当呼应人性的。儒家思想真正要「明天理，灭人欲」，实行禁欲主义，是宋明理学之后的事了。



佛家 7

佛家的影响，可以玄奘法师译的《般若波罗蜜多心经》为代表。《般若波罗蜜多心经》是不分宗教信仰，深深结合进中国文化里的一部经典。多少人从中看透爱欲，证得「不生不灭、不垢不净、不增不减」，终至「心无罣碍，无罣碍故，无有恐怖，远离颠倒梦想，究竟涅槃」。但又有多少人把「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挂在嘴上，成了自己出入花丛的藉口。

当然，玄奘法师的影响，只是释迦牟尼的佛家影响的一个代表。不论大乘、小乘，不论出家、入世，不论红尘、方外，不论因缘、轮回，佛教对中国文化里的爱情观念是最深的。



8 宋朝的儒家

宋代有程颐上接周敦颐，下传朱熹而发展出理学，成为儒家的重要流派。程颐有「饿死事极小，失节事极大」之名言，中国人后来对妇女贞节之重视，程颐这句话影响深远。

宋代之前，对女性婚前的「贞」，虽然也很重视，但更重视的是婚后的「贞」，以免乱了宗纪。但是到了宋朝，男人除了重视女人婚后的贞节，对女人的处女情结也开始大盛，特别重视起婚前的「完璧之身」。

宋朝之前的中国文化，和许多文化一样，对女性是有偏见，像《大戴礼记》中就说：「女者，如也，子者，孳也。女子者，言如男子之教而长其义理者也，故谓之妇人。」（女子，不过是一种把她当作男人来教育而使他懂一些道理的人。）然而，起码「女子」的原义还是把她像男子一样来教导一些道理的人。到了宋朝，像司马光虽然不赞成女子作诗作词，仍然主张女子读书认字。可是到明朝，却开始有「女子无才便是德」的观念，甚至还有一句对应的「妇人识字多海淫」。因而到明末，人多不教女子读书了。

这些变化，宋朝是个转折点。

陈独秀 9

1915年，陈独秀创办《新青年》杂志，产生了新文化运动。次年，陈独秀在《新青年》上发表一篇文章〈一九一六年〉，主张女子要从被征服者的地位改为征服者的地位，并对儒家旧式三纲的观念提出挑战，为女权革命点燃了星星之火。后来《新青年》上对女权的讨论越来越多，终于到五四的时候结合出爆炸性的影响。

1918年4月周作人在《新青年》上翻译发表日本与谢野晶子所写的〈贞操论〉。文中所言「我对于贞操，不当他是道德，只是一种趣味，一种信仰，一种洁癖」，在当时的社会里掀起轩然大波。9月，胡适之在《新青年》发表〈美国的妇人〉一文，呼吁中国的女人应该发展一种「超于良妻贤母的人生观」，换句话说，也就是「自立」的观念。

1919年，五四运动爆发，与新文化运动结合出另一股翻天覆地的力量，其中包括了对感情及婚姻的挑战。

爱情是两性的游戏。中国近世两性游戏之所以发生根本性的变化，自陈独秀创办《新青年》杂志而引爆。

张竞生 10

(1889~1970)

张竞生反对传统观念对妇女的压迫，主张婚姻／性交自由，力倡性解放，试图将现代西方的两性观念介绍到中国。1926年出版《性史》提倡性科学与性教育，更是造成极大震撼，出版数月即遭查禁；所经营「美的书店」，出版有《性育小丛书》等书，均在当时引起轰动效应。

一直到1980年代，《性史》在台湾仍然是禁书。张竞生之先进，由此可见一斑。因而有中国性学第一人之称。

有关爱情的15本书

爱情无法量身订做，爱情文本也是。因为经验、口味的差异，要找到「那一本」爱情书的梦幻程度，不下于找到理想情人。多半的时候，我们在书店里寻寻觅觅、在贫乏的文辞里委曲将就、挑东嫌西，想著下一本会更好。每本书都成一定之言，对爱情有独到、深刻、猛烈的角度。如果没有你心目中的那一本，起码谈了下一样的优质恋爱。

1 《红楼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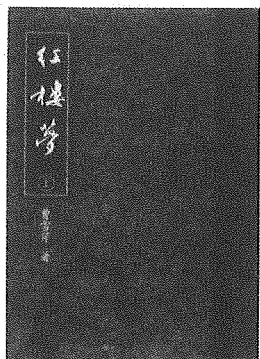
曹雪芹/著（桂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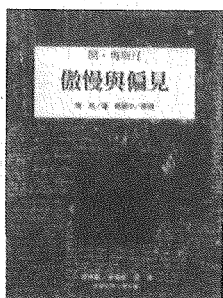
文学作品中，最不用介绍的是《红楼梦》。讨论的书已可以自成一个图书馆，所有的文学大师，包括张爱玲、胡适在内，都是红迷。然而，无论《红楼梦》如何被研究，它真正好看的地方，还是在它作为一本文学创作，一本最佳的爱情小说。

中国传统小说写作者，其实是以男性为中心的。历史小说、武侠小说、演义公案等，都是以男人为中心，到了《红楼梦》，才开始以女人为描写核心。十二金钗像是为中国女性树立十二种典型。每一种典型，因了身世、性格、才情、天分的不同，而有各自的命运。细细的了解女人，本书是一个最佳的小说。

当然，它还可以有好几种读法。毛泽东曾把它当政治小说，用来分析封建时代一个家庭里的权力运作与阴谋，当然更可以放大到宫廷。有人把它当曹雪芹自传，也有人把它当清朝的文物考证、作家研究、写作方法等的研究题目。然而，无论要怎么看，它首先是一本好小说。

一本好看的爱情小说。（Y.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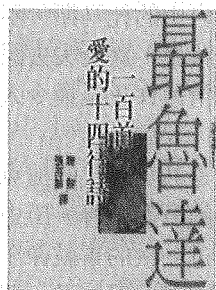




2 《傲慢与偏见》 (Pride and Prejudice)

简·奥斯汀(Jane Austen)/著 东流/译(桂冠)

奥斯汀的小说笔下的女性们，穿著蕾丝洋装，戴著花边小帽，看似纯洁无邪，不是在花园宅第里喝著下午茶，就是在舞会中弹钢琴或跳舞。但她们的周遭，却流窜著种种关于婚姻的耳语。身分、地位、财产、品格……，男男女女在这些尺度当中被衡量，被编进属于他们的座标位置；同时也度量他人，也编派他人。在流言蜚语的杂音，与错落的眼光中，爱情像一粒种子试图在丛林草莽中突围，冒出不一样的花朵。一方面婚姻游戏是现实的算计，女性必须在其中为自己取得最大的赢面。另一方面，奥斯汀的主角们又得用心计较发掘自己的爱情。傲慢的达西，与充满偏见的丽琪，一开始彼此看不顺眼，逐渐在波折中互相了解。终于走进教堂，是典型的奥斯汀式结局。放弃偏见，认清对方品格的那一刻，便是丽琪爱情发生的那一刻。不过丽琪的妈妈想的却是——终于把女儿嫁给有钱单身汉啦！乖女儿，做得好！（铝娃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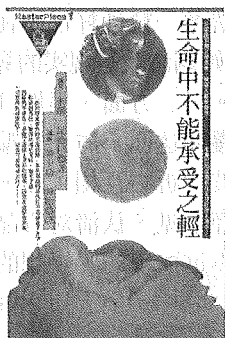


3 《一百首爱的十四行诗》

巴布罗·聂鲁达(Pablo Neruda)/著 陈黎、张芬龄/译(九歌)

每一个人都曾经是一位诗人，除非你没有过爱情。涉足情爱之人，谁没有咏叹不尽的高歌低语要说给对方听呢？爱诚於中，情发於外，遂有诗。这个世界上最会写情诗的人是谁？这个答案，随著时代之风侵袭，屡有变动。我们这个时代，桂冠传递到了聂鲁达手中。五十岁以后陆续写成的《一百首爱的十四行诗》，直视人生与爱情本质，有光亮有阴影，有欢喜有哀愁。即使甜美满足中，总还夹杂几分苦涩与寂寥，诗人对于爱情的信心却始终不动摇：「因为在我忧患的一生，爱只不过是/高过其他浪花的一道浪花，/但一旦死亡前来敲我们的门，那时/就只有你的目光将空隙填满，/只有你的清澄将虚无抵退，/只有你的爱，把阴影挡住。」於是，我们有了最好的情诗跟诗人。（傅月庵）

4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Unbearable Lightness of Being)



米兰·昆德拉(Milan Kundera)/著 韩少功、韩刚/译(时报)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像是昆德拉对爱情一篇精采的论文。角色们各自怀抱不同的爱情观。有人相信爱情是一种战斗，有人厌战地掉头离去。有人渴望忠诚，有人被背叛吸引。有人不断地外遇，有人不断牵著他的手把他带回来。有这么多对爱情不同的立场，难怪会有更多的误解。其中尤以萨宾娜和弗兰茨这对情人为甚，昆德拉将全书第三部分「误解的词」用来仔细描写他们之间不可逾越的鸿沟，来自童年记忆与成年后的经验，两人间的差异如同两套不可翻译的语言，在一本过时的辞书里徒劳地相互对照著。

然而爱情中的差异不仅导致了误解，更是机遇的开端。托马斯与特丽莎在小镇相遇，两人南辕北辙的性格，成为决定他们后半生的重要因素。向来对爱情不忠，渴望自由的托马斯，不知不觉间跟随了特丽莎爱情的脚步，为她放弃移民，甚至失去医生资格。昆德拉说「机缘之鸟落在肩头」，爱情或许正是最令人忘我相随的一只「机缘之鸟」吧。

这众家男女们的爱与欲发生的背景，是共党时代的捷克。俄国的坦克车开上街，秘密警察侦察著人们的一言一行。历史事件在眼前发生，转眼又成为过去。「只发生过一次的事就像压根儿没有发生过。」昆德拉处理著他最偏爱的主题，轻与重，遗忘与记忆，他似乎总是在问，事件既然不复回归，时间到底留下了什么。

「我们在没有被忘记之前，就会被变成一种媚俗。媚俗是存在与忘却之间的中途停歇站。」恋人们在机遇中相遇与分离，热烈地记忆又彻底地遗忘，莫非爱情也是一个中途停歇站，也是一种媚俗？答案对托马斯与特丽莎并不重要，当他们离开布拉格，在乡下一同终老，无畏地迎向机缘带给他们的结局。(铝娃娃)

《挪威的森林》5

村上春树/著 赖明珠/译(时报)

「请你永远记得我。」这是恋人最孤注一掷的要求。不管你读过几本村上春树，只有《挪威的森林》最能令你体会记忆的魅影，与脚下钢索般的死生悬念。主角渡边彻在两个世界之间拉锯，一边是直子那个脆弱的，阴暗冰冷的世界，对直子的爱，与直子共同的过去、割不断的关系，使他不断探进那个世界里，试图用自己的力量拉住她，不让她沉溺到更深的黑暗里。另一边，也许是更接近一般人日常生活的世界吧。但「正常」世界并不可爱，里头有的只是没原则的罢课学生，摆弄统治权力的舍监，计算著自己前途的青年……，唯一的例外是充满活力的阿绿。消失在黑暗中的直子，与永远在光亮中的阿绿，渡边出入两个世界，试著找到自己的平衡方式。那是残酷的七〇年代，渡边对阿绿说：「由於遇见你，才使我对这个世界稍微习惯了一些。」（铝娃娃）

村上春树
挪威的森林



村上春树

《恋人絮语》6

(Fragments d'un discours amoureux)

罗兰·巴特(Roland Barthes)/著 汪耀进、武佩荣/译(桂冠)

Fragments d'un discours amoureux，一块一块恋人的话语，解构主义大师在那儿拆呀拆、拼哪拼的。你坠入爱河的时候不也常干这种事？只是他玩得云淡风轻很是写意，你却爱得汗泪淋漓或者撼天动地。

「你不是成千上万次地诉说恋人的痛苦是多么难以忍受，并且竭力主张恋人应该超脱出来吗？如果你真想『痊愈』，你就得相信病症的存在……」

是的，病症在那儿，於是你开始把这书当解药服用，却发现自己深深陷入了恋人话语漫天铺地、延伸十方的迷宫，那正是罗兰·巴特向往的文体，一种放纵能指(signifiant)、唤不住所指(signifié)的书写。

巴特的向往不正是恋人反复难定揪揪扎扎的心绪？只是他飘，你执。於是你一边吃解药，或许缓了这边的病头，却热了那边的病灶，更或许你一边吃著解药，一边还饮著毒酒。

「我爱你」/「为什么？」/「就是这样」/「我沉醉了，我屈从了……」/「怎么办」/「我疯了」/「再也不能这样下去了」。（尉迟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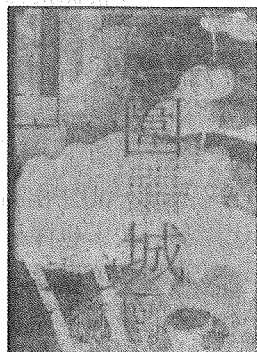


7 《围城》

钱钟书/著（书林）

「婚姻像围城，在外面的人拼命想攻进去，在里面的人拼命想冲出来。」光是这句话，钱钟书的黠慧便让人永志难忘了。

《围城》，与其说是一本绕著爱情团团转的罗曼史(Romance)小说，不如说是一部追著人间真相快快跑的浪荡汉(Picaresque hero)喜剧。青年但未必才俊的归国学人主人翁，为了讨生活，在战争中流浪，长途跋涉到内地又转回上海，旅途中碰到形形色色的傻瓜、骗徒、伪君子，当然，还有爱情。他要到了不少，也失去很多。他一直在寻找精神依附，但每一次的新归宿总成了旧束缚。「人生过处唯存悔，知识增时转益疑」。生命是这样，爱情也这样。钱钟书最后很宿命地承认：「这个时间落伍的计时机无意中包涵对人生的讽刺和感伤，深於一切语言、一切啼笑。」——围城内的爱情，钱钟书跟张爱玲一样没信心，都在时间里涣散了。（傅月庵）



8 《半生缘》

张爱玲/著（皇冠）

爱情也可以很恐怖！一对姊妹。为了锁住丈夫的心，姊姊竟然设计、默许丈夫强暴自己的亲妹妹。更恐怖的是，被迫跟论及婚嫁男友分手的妹妹，最后竟然接受既成的事实，在尘嚣琐碎的孩子老公柴米油盐酱醋茶中生存下来了。爱情是时间的函数，时间在流变，爱情在涣散，面对生活的单调寂寞，再浓烈的感情也会渐渐黯淡下来。世事洞明，一眼看破人情的上海才女张爱玲用这本小说颠覆「天长地久，海枯石烂」的传说，男女主角世钧曼桢重逢那一幕，是民国小说最让人心碎的桥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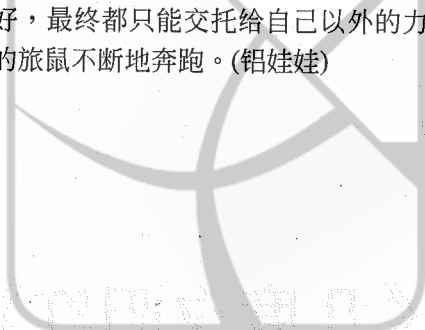
「情到深处浓转薄」，只因为，在时间里的爱情本质都是：「我们回不去了」；「爱到深处无怨尤」，自我拯救的方式有些自欺，却很苍凉：「我只要你幸福。」——幸福无处不在，但回不去的爱情里没有！（傅月庵）



9 《安娜·卡列尼娜》 (Anna Karanina)

列夫·托尔斯泰(Leo Tolstoy)/著 草婴/译(木马)

完美的贵族妇女安娜·卡列尼娜，端庄、优雅、美丽。但这一切品行似乎不能保证她的幸福。她以有夫之妇的身分，爱上青年军官伏伦斯基，导致最后悲剧的结局。不过大文豪托翁要不狠狠把时代背景写上百万字就不过瘾，连写爱情都不例外。安娜·卡列尼娜周遭的角色们清谈著农民与地主，男性与女性角色的变化……社会正在它演变的进程上，俄国贵族社会似乎感受到历史的推力，但并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如同小说中一个角色这样说过：「人民总是能意识到自己的命运的。」安娜又是否意识到自己的命运呢？也许恋人在爱情中，就像是人民在历史演化的进程上，意识也好，无意识也好，最终都只能交托给自己以外的力量，只管继续向前，如同盲目的旅鼠不断地奔跑。(铝娃娃)



10 《爱在瘟疫蔓延时》 (Ei Amor En Los Tiempos Del Colera)

加西亚·马奎斯(Gabriel Garcia Marques)/著 姜凤光、蒋家曹/译(允晨)

爱情总有些名言。日本偶像剧《第一〇一次求婚》那句「就算五十年后，我还是会像现在一样爱你」，不管怎样看，都让人想起加西亚·马奎斯这本书里结尾所写「阿里萨早在五十三年零七个月零十一个日日夜夜之前就准备好了答案。『永生永世！』他说。」没错，马奎斯从不讳言这是一部极其通俗的浪漫爱情小说：一对青年情侣阴错阳差，未能结合。半个世纪后，女方成了寡妇，始终独身的情郎现身灵堂，丧礼后立刻向老妇人求婚……。多么陈腔烂调的剧情，但大师却硬是可以把故事讲得像《追忆似水年华》一样浩浩荡荡，天地苍茫。「爱情大观」、「爱情战斗史」、「爱情教科书」，这是书评人之语。对于读者而言，或许书中一句「我们一直走，一直走，一直走，再到『黄金港』去！」就足够了。(傅月庵)

11《未央歌》

鹿桥/著（台湾商务）

爱情需要一点小纯真，传奇需要一个大时代。《未央歌》所要讲述的便是1940年代中日战争里大后方昆明西南联大校园里所发生的浪漫爱情故事。人，个个不食人间烟火；爱，事事发乎情止乎礼。伍宝笙、蔺燕梅、大余、小童，如今皆成梦幻一样的传奇人物。传奇的形成，与其说是人与人之间纯洁的情愫让人感动，倒不如说是那个想像的爱情香格里拉，让人心实向往之。「你我本是善良的小孩，有一天走出家门，被打垮了，便再也拼凑不回自己了。」风尘肮脏违心愿，庸俗的爱情无药可救，唯一的解方是爱得更深，更纯真一些！并且坚决相信，有一首唱不完的「未央歌」，一如那只自由翱翔的青鸟，始终等待我们去发现、追求……。（傅月庵）



12《几度夕阳红》

琼瑶/著（皇冠）

将一场轰轰烈烈的爱情写得荡气回肠，直教大时代的痴情儿女们生死相许，上下两代深陷情债而无法自拔，《几度夕阳红》大概是琼瑶迷最为津津乐道的一部长篇小说了。

谁不倾心於爱情的伟大呢？能够把人间世的爱恨情仇发挥得如此淋漓尽致，让读者仿佛亲历爱情跨越时空发酵、历久弥坚的过程，最后深烙心版无法忘怀，好像自己也同步谈了一场蚀骨铭心的恋爱，是琼瑶爱情小说一贯的魔力。而除了爱情的叙述，《几度夕阳红》的时空背景从大陆重庆的沙坪坝到台湾的台北、从大陆的嘉陵江畔到淡水河畔、从战前到迁台，早已将国族、历史、乡土融入文本，成为不可轻略的一部分；人物角色之间的富穷对比，更可视作六、七〇年代台湾社会的缩影。（胡金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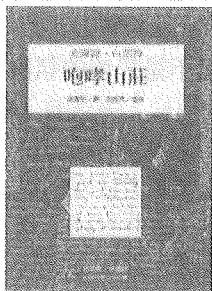
13 《东京爱的故事》

柴门文/著 (尖端)

地灵人杰。《东京爱的故事》和《西雅图夜未眠》是将地域色彩和浪漫色彩交融的两大经典作品。在繁华的都市中，爱情的确找不到出口，因为它正像是地缚灵，卡在事发之地永不得脱身。

男女主角的完治与莉香虽然早有同窗情谊，但是却在大都市的相会中才开始有了男女自觉，在爱情之中，偌大的都市也只缩影成两人世界，万家夜景只见生日蛋糕上的烛火微光；於是两人再也看不到喷射机云的天空，只看到了彼此禁锢在瞳孔中的对方倒影。莉香觉醒了，就像易卜生《人形之家》的娜拉，从爱情中出走了。

柴门文在《爱情白皮书》试图找出爱情与友情能否拼凑出七巧板，《东京爱的故事》则是在男女之间寻找理想的最大值，那是一种即使生命中最理想的另一半出现，终究还是无法求出理想的最大值所永不能承受之遗憾吧。(钱亚东)



14 《咆哮山庄》 (Wuthering Heights)

爱弥丽·白朗特(Emily Bronte)/著 梁实秋/译(桂冠)

一本女人写的最极致、最浓烈的爱情故事，是白朗特短暂的三十岁生命中唯一的一本小说。由於维多利亚时代要求女性端庄、文雅、贞洁(其实是故作正经)的社会气氛，迫使白朗特不得不以艾利斯·贝尔这个男性笔名投稿。经过几次失败后终於获得出版(1848)，却招来恶评如潮，因为读者被书中呈现的野蛮、暴烈、混乱的情绪吓坏了。

经过一个半世纪，小说读者已经十分熟稔女主角为了社会地位而抛弃男主角、男主角从外地致富回来便展开一连串报复行动的情节(这些故事的原型就是《咆哮山庄》)，即便如此，当希兹克利夫要掘墓人打开凯撒琳的棺木，然后爬进去躺在死去十多年的凯撒琳身旁时，饶是阅读经验丰富的读者也不免大受震撼吧。那是一种让人痛得想哭的感动。(小威)

15 《突然我记起你的脸》



黄碧云/著(大田)

她总是从绝望开始述说爱情。

五个短篇，一则一则的爱情，反复变奏著幻灭的主旋律。人在爱情面前的软弱与凄惶是伴奏。绝望随同爱情无限上纲，千人的示威游行、万人的抗暴革命也云淡风轻，只是给爱情铺陈一片花红火艳的衬影。爱情的激越於是先验地命定为变态，幻灭的低迷却执执地占领生命成为常态。可她定定地告诉你，「人之所以能活在幻灭之中，是因为人是幻灭世界的同谋者。」

钻石是最完美最坚实的爱情象徵。(广告不是说，「钻石恒久远，一颗永流传。」)可她说，「钻石不过是闪亮的石头而已，到世界尽头时甚至变成灰。」

「我突然记起她的脸，这样我就老了。」残破不堪的爱情终於「完满」的那一刻，生命却同死亡如此靠近。於是你想起如是

的字词对应——残缺：生命=完满：死亡。

世界不待末日来临即已残酷莫名，残酷不是异境的氛围，是日常生活的风景。(尉迟秀)

11首绝望的歌

☆曾翎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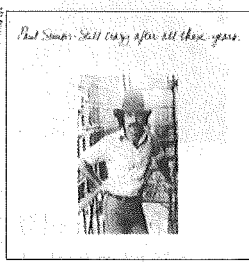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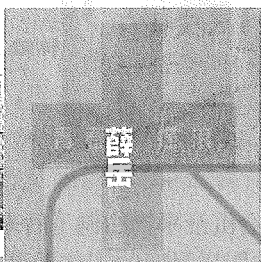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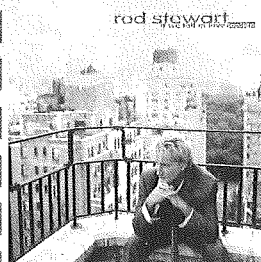
让我们一起努力吧你说这话时眼睛像会沉没事物的洞，后来的再见也从这里隐约暗示一块铁坚决浮上来。唱歌的歌手原来和你同样星座的噢你看著今天的报纸介绍漂亮占星家，但你不是在天寒地冻的北国吗有著擅于创作的手已经是第二个雪人的主子。黄昏的雪会不会泛黄呢你会不会突然想念天线上的鸟飞过甘榜茂盛的树，宽阔地平线对折的这边有我啜著冰淇淋穿单薄衣衫走在冒汗的街有著灼身的感觉，也许真是这蒸发的水飘过了南中国海又雪般飘落周而复始这便是永远。纤纤小手让你握著可以吗把它装进瓶子带回来，你无聊啦那不是都化了吗是啊我真的是无所事事了，但有些东西是不会改变的我们不是一直相信事物的本质？我爱你到什么程度到所有森林的老虎都融化成奶油的程度。

你还要造几个雪人啊造好了又不理它们，早知结果如此何必当初曾相逢干脆养两只鸟吧飞也可以跳也可以不都是排遣寂寞，你说比较喜欢金鱼还养了三条但一一死去剩下一只如果还活著恐怕也成了冰雕，那么冷，呵我呼出的是烟你呼出的却是白气被电影情节罩住了许多年。当时他的歌是怎么袭击大学宿舍每一个空洞的灵魂呢给了他们呐喊的力量以相互认为得意的姿势奔行走告铿锵有力的温柔。那时我习惯三天洗一次衣服在屋外慵懒午睡后的衣台，本来是建来煮菜但事情总有一些变化因为没有女人住进来而终于平躺著和衣物裤子缠绵在汨汨流水中，我把喇叭转到屋后对著夕阳把声量调高那么大而残破从飞翔的部份开始跟唱，当我走调水像喷泉一样挤出来但那时我的爱情还没开始，你在相对不远的南方正酝酿相逢时所能给予我的快乐悲伤。

不像任何电影的情节我们有我们诠释的方式，在黯黑舞台后边我们用敏感的手电筒俯射30度教导跳完舞的小孩踏准下台的梯阶，要什么时候才能够长大啊要什么时候才能够触及爱情。就这样我们之间不断有人鱼贯穿过再怎么看怎么度量都是距离，拉近拉远的不离不散的，那时候你小孩般瘦著矮著笑著嘟嘴著，现在也还是的但我已经可以穿过它们看见幽微处的灿烂，怒放而被什么堵著所以静静开花。什么时候我们像扯线木偶一下远一下近了什么时候我在你屋前石礅坐成蚊子的血库慢慢的无心无力挥打。事情总是有所变化我也不想坐暗对街两座组屋所有灯光，为什么要给我留一盏灯为什么给我难堪的影子，有风微动时想要分辨来的人是不是你门扉吹开时将你轻轻拥抱温柔靠著我让明天锁在门后。从前

对著电话我想解释我自己，那时你有小孩般的惶恐坚持不肯穿裙怕有轻忽的裙摆摇飘，在没有人迹冷冷夜空里我要如何让你知道你是我最后然后就唱不下去的一盏灯？

倏忽9月，你的布鞋有菊花的印模每一步都压溢花香。50个离开情人的方法第一是睡觉让头里的问题流泄到枕头，早晨醒来会开始看见光从堵塞的部份流出。你走的时候略过独立日庆典在山的小城为历史整装贴上封条，开门看见燕子飞过右边的森林牛踱步来去把粪便的味道放进风的邮包，那时我正依循孤独星球的线路寻找下一张睡觉的床，把告别的话轻轻说给一面素昧平生的墙听再虚掩起来，雨持续下著酒持续喝著诗持续写著有点歪斜。你站在林徽因站过的位置看著英雄们眼里泛有异样的光而我看见僧侣持著帚把扫叶彼此间有某种宿命的暗示。你在云间我在轨上我们都跳过分手的夜越往前走越彰显距离的张力，一个小时分隔开来，50个离开情人的方法当我们睡醒之后便要重新开始思索。



结果我们都看不到烟花，曾经在电视前倒数青春豆血花一般爆开岁月的脸，咿呀便开了你的侧门走出去是阳台树荫遮住天空，砰的关回门里里外外一年又一年，某年我们把烟花挥成时间之轴把篮球场看作排他的宇宙，你像个小孩骑在我腰上要我跳著场走我徒然觉得人生重了，单脚游戏再也不能好玩每一跳步都吃掉童年一大口，我们再也学不会单纯地躲闪和追逐。我不要再说什么了你如何破分我的心，越来越肯定我只是从你身边走过的人走过了还会回来吗，你只是摇摇头未来的事谁知道呢？这里是你生长的地方入口处有你喜欢的家乡鸡颌首说欢迎莅临，但如果你只让我在这里短暂逗留那我就来到时速20公里考验耐心的山路那么折迴，不能从中穿破。

假如说我能减少一份对你的爱我将不致感到如此的无奈，你把头发剪短你的眼睛更神气了你不肯穿裙你的每个举步都错落有致。当你扒在驾驶盘哭了我便预感往后的人生都是灾区，我将是那个和你涉水而过的人当全城的交通灯失灵而橡皮艇出没，我是排众而出为你张罗最舒服座位并为你驾驭的人，怀里有小鸡栖息在我柔柔的怀抱当大水过去我们就饲养它，潜入家乡鸡倒坍的废墟寻找独特的调味配方，让我们把安乐椅放在仰对夕阳的角落感恩数算日子如何安详翻过，虽然有点勉强但我会画一个古代贵妃把她粘在墙上让她镇住你折腾的痛，我们将有我们的小孩。我要不要教他们写诗呢你只轻轻把头甩。

有些话不能说只能用你最明亮的眼睛看我，看我如何一再伤害之后还站在原地让风冷过耳后往前隐遁，情歌也唱得有些愤怒了世界更大得令人觉得孤独。好像是看见自己在旋转，你的笑你的眼你的眉你的一切都只能是隐住老年的东西。你是我说的从来没看过的常常在虚幻中显现影子的，让我许下从来没有的誓言。或许应该往前世追溯看我们如何交集随后预言了现世的煎熬，又或算算我们的后世是不是在众里寻他千百度后怦然相撞但我们要如何相认除了用我为你写的诗，不知道有没有流传的价值。白围墙下的白蔷薇是否会变成一朵玫瑰，诗句会不会纷纷飘落如雪粉饰你千百次轮回的爱恋，在你再要走的时候把你凝固成诗中不朽的情节。哀莫大于爱上一个不会爱你的人，在西玛拉雅在布鲁塞尔在埃及

金字塔在美丽的宝岛在伦敦查令街转角，你默默翻看手中的诗册仿佛感觉到前世的哀愁。

看见前面的车挂著意义的车牌那天我用一元向你投注，只要再一个转弯我们便能停住下车安定在瑰丽的风景。我只是来不及问你什么算永恒，在关栅的交通局未能让驾照走得更远肚子就饿了。我们吃了什么呢该不是过冷河的云吞面每一条都挂著时间的秘密。我假装睡著的样子看你在矮小桌上窸窣书写，我只是来不及画好你微蹙的表情来不及在你床上留下体温来不及为你变成好人你就转过头来说要走了。我们为过期的杂志们搬家上面登有太多早逝的青春重甸甸的压得梦不能轻舞飞扬。我企图解释分歧，昨夜死在梦里的在潮湿的早晨复活但我只是来不及看它缓慢生长。你走的时候我在火车厢间的两块铁片站稳从右边的间隙望天再靠向左边，我只是来不及辨认飞机将在哪个方向划开凝结云。未名湖已经结冰了吧我傻傻地问不知鱼是不是能逃脱，你穿著厚大的手套在雪里笑开每天骑单车上课渴了就呷一口龙井饿了就到那昏黄的店雕刻时光，向晚的青石街道也让你踏过了吧我只是来不及，来不及错误就发生了。

从12月开始我执意把便利店所有口味的伏加喝完，懒步回家时总有一个开口的垃圾桶吃掉我的酒瓶而那往往是同样唯一的一个。圣诞节我喝了橙味伏加丢瓶子时当啷一声碰到昨天的海洋伏加，圣诞节了清洁工人也休假吧，没有你的圣诞节街上人群依然汹涌日子还要继续，只是看到的都失去中心，关于狭义的爱烤著披萨的摇滚约翰从乱发间抬头看墙上画著的猫。不知道小王子有没有在你身边给你金黄色的圣诞那么叫人心疼的帅气，不过现在你应该觉得最好是白色那么叫人心寒什么都不想做了只想迷糊睡它一个冬季，储存足够的残酷和呆滞以免雪融了你就乘著候鸟逃遁，我以美丽的弧形倒死在热带岛屿很快便爬满菌类，面目全非再也无能分辨曾经爱过有著狂狷的梦想和湮远无止尽的等待。

当我死去的时候亲爱的，你别为我唱悲伤的歌。我把纸条递到你手间一度以为爱情远了，但你唱著任时光匆匆流逝我只在乎你坚定且庞大的逼近，当然此刻我们隔得更远了你在的地方阳光不升起也不消翳正逢128年来最叹为观止的6天瑞雪，你在雪里穿著厚厚的绒衣像一颗肥白的豆在悠久的寒寂中迷惘。我还能说什么呢亲爱的我的坟墓不必安插蔷薇，黄色菊花也许比较适合我们都看过它黄枯枯黄在俗世间坚持反媚俗的喜好，白的也可以天地都已经如此苍白。我再见不到地面的青荫觉不到雨露的甜蜜，但我可以从淡淡花香中知道你直直不迴避的走来曾经你亦步亦趋我只好沿著虚线相爱每一擦步都有后续的铺陈，当你回头那便是完整的人生。我的人生已经完整了吗再听不到夜莺的歌喉在夜里倾吐悲啼，但我可以从你噗噗的黑布鞋知道你正朝我踏步并再次拒绝让风扬起就算半块裙角。我还能有什么企求呢亲爱的那就抓一把雪像林徽因拾走飞机残骸装在瓶子里供养最瑟缩的一朵菊花，我精神的爱恋。

踏实的不一定是意义人生不是吗我会记得为你虚步走过的一大段。明知我赶到前便会沉没你偏在沙滩上写字明知我长大一些便能往你倾靠你偏又长得比我更大一些。无需再争辩了我们不都有了对望的眼和不能逾越的海洋？往前一步又挪后一步当我们走过有某些东西遥相震响当我们过去仿如什么都没发生。你正在看著吗正如我在看著那无需争辩的最恰当的距离，住在不同的城市忍受极端的天气穿著迥异的衣服但在同一时间把文字排成对峙的美学。我会在悠悠时间中慢慢掩盖你的容貌吗还是会在晨昏嬗递间想起为你买的手表滴滴答答寂寥轨走。我还能叫出你的名吗当民族英雄不再是民族英雄我还能不能为你坚守最后一个死角。那是无需再争辩的了你的心已静止下来。我还可以看见什么呢？燕子在电杆与电杆间列队，数算日子如电滑离。

拇指轻拭爱人的眼泪，脸孔就在手心化开

执拗的比如方向

而我总是在夜里刺探著最远最远的深处

因为失去了名字，连爱情都隐形了

像孱弱的菌类，依附在身体的最外

☆龚万辉

时间的爱情

电子情书的标题

☆刘艺婉

三年多来，你写给我的电子情书标题如下：

可恨……瞄不到啦！

既然如此……

言重啦！

瓜子鸡好吃吗？

历史的见证！

真的很好看吗？

要不要看泰山？

三张贺卡！

电影=希望！

你又犯瘾啦？！

我要买Kitty啦！

唉！又要解释啦！

我有看到陈珊妮喔！

好个墨鱼面

...

而我给你的电子情书标题则有：

亲爱的（x 1000封）

所以，我们就走到这里了。

星座爱情

☆翁婉君

白羊座



你依循著他的方式步行三十年，下一个踏步，却仍迷糊在他忽冷忽热的矛盾里。

天秤座



嘘，我知道你喜欢了我。然而我只能压低姿态，变成细微的横线，不敢惊动了苏醒的爱情，直到彼此的重量相等。

金牛座



你执拗的心，是偏远的地平线。我沿著湖畔行走，始终等不到雨停。终于，太阳从远处升起，回头却已事过境迁。

天蝎座



当深情遇到了背叛，只有一生抑或一死。↑，是单行道，没有U转。↑，是一阵风，神秘了我原有的温度。

双子座



双行的齐排直线，你越是拉扯距离越远。放开握紧的手，风筝往天空深处飞去。那里你看见手握棉花糖的天使，向你招手。

人马座



你抓住方向盘，像马一样奔放。我用笔尖为你祝福，抑或变成蒲公英，跟著风，还有你，一起飞翔，却不能让你掌握我的踪迹。

巨蟹座



我是乖巧的6，你是温驯的9。这不是一种方式，而是化整为零的前兆。

山羊座



像第一次开车的司机，心跳频率在超速的情况下打了结。你不能扮演剪刀，锐利的刀锋并不会把结解开，还把爱情断了线。

狮子座



你总爱以90度的直角和我说话。关上了门，原来是柔弱的曲线。然而我却让你的直角伤害。

水瓶座



你必须装扮成美人鱼，遇见王子之后还得替自己装上义肢，让他搀扶你在爱情的海域泅泳。浪来了，他会让你乘著他的翅膀起飞，条件是你必须是残废却装上义肢的美人鱼。

处女座



m是屈曲的指头，握著自尊和矜持。尽管爱情像一尾鱼，在你我的心里骚动，你还是愚笨地不肯把手放开。

双鱼座



如果可以的话，在他的梦中划一道痕迹，冥冥中的相遇，在梦里开始。



Sex and the city

欲望城市

★Courbet

当晚我静下来好好思考宿命，不过是我们为逃避现实而编出的藉口，却都在意料中写在星空下。这或许可以解释，如果你住在一个连星星都望不见的城市里，你的感情生活总是随缘，即使我们的每位男人，每个亲吻，每次心痛，都是量身订作。我们是否仍会因走错一步而与缘分擦肩而过？我禁不住想：我们是否会因为失误而错过真爱？

Later that night, I've got to thinking about fate, the crazy concept that we are not really responsible for the courses our real life takes. But it's all predictive, reading in the stars, maybe that explains why, if you live in the city, where you can't even see the stars, your love life tends to feel a little more random, and even if our every man, every kiss, every heartache, is pre-order from some cosmic catalog, can we still take a wrong step and wonder off our personal milkyway? I couldn't help but wonder, can you make a mistake and miss your fate?

《Sex and the city》Carrie

扭开电视，形形色式的剧集俯拾皆是，惊险刺激的、浪漫爱情的、轻松搞笑的、社会伦理的，琳琅满目，无一不缺。然而，由於中国人的思想保守，在题材上总是欠缺公开在电视上谈「性」说「爱」。1998年，一出畅销欧美的电视剧集《欲望城市Sex and the city》的出现，令都市人、上班族既惊又喜，因为此剧叙述了他们贴身的生活感受，以及追求对生活的品质梦想；而这股旋风席卷了世界各地包括了亚洲的电视，掀起成一股全新的社会风气，并且它也为此种题材类型的电影铺路以及开拓疆界，甚至造就了全球对现代性观念的新看法，塑造整个社会的潮流现象。

剧集主要围绕女专栏作家凯莉Carrie和她的三个闺中密友：公关公司东主Samantha、律师Miranda、画廊经销商Charlotte的感情以及性生活。四位女主角各自各精彩：凯莉喜欢认识上流社会人士，并将闺中密友的秘史公诸於世、Samantha自信十足，终日以少年为伴，好让自己心境继续常青不老、Miranda表面上讨厌男人，实际渴望男人的爱、Charlotte思想保守，求偶对象必须门当户对。

每集剧情不同，内容贴身，对白露骨，人物关系简单又复杂，反映纽约现今一代新女性对待爱与性的新态度。内容探讨的话题很多，譬如：「嫁个有钱人」真的是她们的梦想吗？「有性无爱」与「有爱无性」对女性来说真的行得通吗？什么才是完美？性格完美可惜身体有「缺陷」，怎么办？靓仔靓女为什么特别受人欢迎？剧情还探讨一大堆敏感性话题：包括老夫少妻或老妻少夫、同性恋、非常性要求等。男男女女，想认识自己以及身边

另一半。其中电视圈内的人反应各不同，如Christina Applegate说：「《欲望城市》为女性开启了一个畅所欲言的管道」，演「美国派」26岁泰拉瑞德也同意：「《欲望城市》造成了很大的影响，女生谈论性爱的程度跟男生一样多，这部影集让我们知道如何用幽默的态度谈论性爱。」但青少年刊物作者Thomas Doherty持相反意见：「在我身边没有任何一位年龄介於25岁到50岁的异性恋男性友人看那影集。」即使亚洲女性皆向往《欲望城市》般的无拘无束生活模式，但对大部分的观众来说，剧中的大量性爱内容还是让人难以接受。



或许我们的错误造就了我们的命运。未曾犯错又怎能变得更好？如果我们从未失常，就不会坠入爱河，或者怀孕生子，或成为现在的自己。毕竟四季更替，城市也在改变。有些人走进你的生命，有些人离开。值得安慰的是心爱的人将永存心底。如果你够幸运的话，一趟飞机就见得到他。

Maybe our mistakes are what make our fate. Without them, what would shape our lives? Perhaps if we never veered off course, we wouldn't fall in love, or have babies, or be who we are. After all, seasons change. So do cities. People come into your life and people go. But it's comforting to know the ones you love are always in your heart. And if you're very lucky, a plane ride away.

《Sex and the city》Carrier

剧中标榜著四位形象鲜明的女性：经济独立，单身，有闲钱花的女性专业人士，其中她们的穿著影响了女性群众对此种打扮的模仿和追求，密切的观察剧中人的时尚品味，有人说：「我一直以为自己不会穿花色裙子，我都喜欢素面的，但现在若我有著凯莉般的心情，我就会穿花色裙子。」「只有一双Manolo Blahnik才能填补失恋的空虚，而只有另一双Manolo Blahnik才能减轻接到帐单的内疚。」在剧中出现的品牌让观众眼花缭乱，如刷爆凯莉信用卡的Manolo Blahniks鞋子，和她推崇的鞋圣Jimmy Choo，曾在剧里凯莉第一次走天桥当模特儿时穿的Dolce & Gabbana……Valentino, Gianni Versace, Roberto Cavalli等重量级的时装品牌都是《欲望城市》迷的每日话题。四个女人，有四个不同的形象和打扮：大胆浪漫的专栏作家凯莉，爱穿色彩缤纷的花裙；性感的公关经理莎曼珊，低胸连裙晚装的打扮，令人神迷颠倒；画廊经纪夏绿蒂，拥有温婉优雅的笑容，穿著端庄，犹如小公主般的甜美；事业心重的律师米兰达，时常作帅气的中性打扮，西装领带外套。这四个女人各有各的风采和味道，她们拥有各自的拥护者，这也产生了不同性格作不同的打扮的模仿对象。

《欲望城市》不仅仅是写实的剧情，剧中角色时髦炫丽的时装，更屡屡造成模仿的风潮。走在时代尖端的都会女子，总是引领著时尚的走向。你也想和剧中人物一般有形吗？首先得要了解自己的个性，才能抓住适合的都会狩猎装扮。



狩猎行前测验

- 有家名牌代理商正在拍卖，却规定每个人只能买一件单品，你会选择
 - 一双高跟露趾凉鞋
 - 低胸紧身洋装
 - 经典造型洋装
 - 实用上班套装
- 这里有四个男人，你会挑那个男人做为伴侣呢？
 - 世故成熟且风趣的男人
 - 体力超强的肌肉男
 - 家世优良、血统良好的有钱男
 - 不干涉个人自由的男人
- 你觉得生命最重要的事情是
 - 自己赚到足够的钱以供血拼
 - 受到男性的爱戴
 - 嫁个好男人
 - 独立自主
- 你最喜欢下面哪种动物？
 - 长颈鹿
 - 公豹
 - 兔子
 - 猎犬
- 当你的感情受挫、痛不欲生时，你会
 - 把经历写下来做分析
 - 到Pub再钓一个
 - 找女性朋友倾诉
 - 埋首工作
- 你喜欢的布料是
 - 有个性的印花
 - 鲜艳的原色
 - 粉色系
 - 灰、蓝、黑等无色系
- 你觉得女人的价值在於你拥有的
 - 人际关系
 - 情人数目
 - 拥有的丈夫
 - 专业程度

选A最多的你是：

另类自我的城市欲望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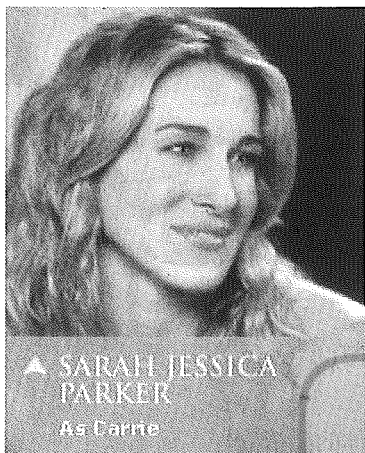
城市中总有一种像波希米亚人般行径独特却不失浪漫，甚至幽默、聪明又充满自信的时代女性！你可以洞悉城市的情欲，也可以应付城市的速食多变，却仍旧有其对待事物的一贯坚持，就好像你的服装风格一般，总会在多变色彩中取得风格的恒定。有时，单纯的只是标志著一朵花而已，就足以说明你不变的穿衣哲学！

代表人物：两性专栏作家凯莉（Carrie）

代表色彩：缤纷多彩

重要指标：花朵图案

时装剪影：无论出席任何场所，均不改其自由风格！工作造型Working Wear，不必拘泥正式的上班套装，而以白衬衫搭配印花圆裙，适合弹性有变化的工作状态！



选B最多的你是：

性感诱人的城市欲望女

城市中总存在著一类举手投足充满性感娇媚的时髦女性，成为他人目光焦点是你打扮的动力，也许是有一点搔首弄姿吧！但是，对你而言，身材好就值得展现，性感更不需要隐藏，即使是工作也可以卖弄一下女人得天独厚的柔媚！

别想告诉你今年流行中性的军装风格，那会扼杀你对流行的执著。唯有V领低胸的套装、紧身露背的针织衫、扼颈削肩的长礼服才是你的最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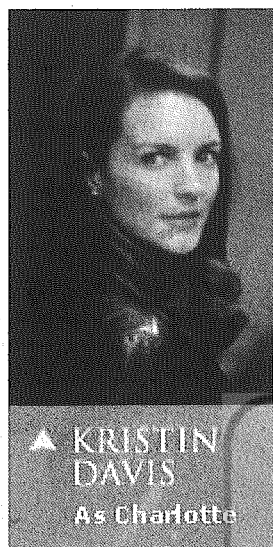
代表人物：公关经理莎曼珊（Samantha）

代表色彩：金色或高彩度色系

重要指标：亮丽闪耀

时装剪影：低胸裸露、紧贴透明，完全是散发魅力的基本款式！





选C最多的你是：

温婉优雅的城市欲望女

城市中总有一类像个好人家出身的乖乖女，举止优雅而端庄，愿意用倾听代替辩解，也许有些没有主见却十分亲切好相处。如此循规蹈矩的个性也展现在穿著打扮上，不夸张、不追求前卫、更不会刻意暴露。

粉嫩色系的淡雅最能烘托这样的清新气息。

代表人物：艺廊经纪夏绿蒂（Charlotte）

代表色彩：粉色系

重要指标：甜美粉嫩

时装剪影：由里而外，极尽淑女般的简约气质！

选D最多的你是：

俐落帅气的城市欲望女

城市中总能发现一类伶牙俐齿、嫉恶如仇的现代侠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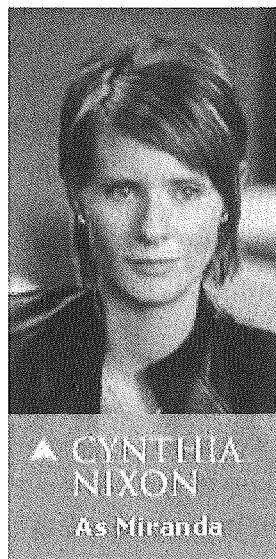
你给人俐落明快，不拖泥带水的冷静形象，喜欢订立一连串的规则规律，包括对服装的严格要求。

可以想见：如果不是中性剪裁的轮廓，如果不是自然温暖的色调，绝对无法得到青睐！

代表人物：专业律师米兰达（Miranda）

代表色彩：黑白色系

重要指标：简洁明快





★赵少杰

今年夏天，在威尼斯古根汉美术馆闲逛，来到了花园阴暗的一角，一幅布满攀藤植物的墙，墙下有张石板凳。凳上刻了一行一行像是纪念碑的字，我仔细的读了两遍，不能自己的伤感起来，安静地引发我心中的火药，脑神经仿佛微微作响。我把它抄了下来。

I walk in/ I see you/ I watch you/ I scan you/ I wait for you/ I tickle you/ I tease you/ I search you/ I breathe you/ I talk

I smile/ I touch your hair/ you are the one/ you are the one/ who did this to me/ you are my own/ I show you/ I feel you/ I ask you/ I don't ask

I don't wait/ I won't ask you/ I can't tell you/ I lie/ I am crying hard/ there was blood/ no one told me/ no one knew/ my mother knows/ I forget your name

I don't think/ I bury my head/ I bury you/ my fever/ my skin/ I cannot breathe/ I cannot eat/ I cannot walk/ I am losing time

I am losing ground/ I cannot stand it/ I cry/ I cry you/ I bite/ I bite your lip/ I breathe your breath/ I pulse/ I pray/ I pray aloud

I smell you on my skin/ I say the word/ I say your name/ I cover you/ I shelter you/ I run from you/ I sleep beside you/ I smell you/ on my clothes/ I keep your clothes

当时沉默下来，文字组织起来的伤感是完全不受控制的，像威尼斯的水般，穿越了整个城市。在花园中的小亭石板凳坐了下来，赶紧用电话短讯把整段文字传给伦敦的玮栩，因为如果这低落的情绪不输送出去，窝在心里非常难受。

这是Jenny Holzer的作品，一个非常简单的装置艺术，她在文字里流动，其作品仅是文字的构成，但简单的字句中，周遭的空气弥漫着一股特殊的气味，仿佛加入某些悲哀的情节，很多时候，感觉是不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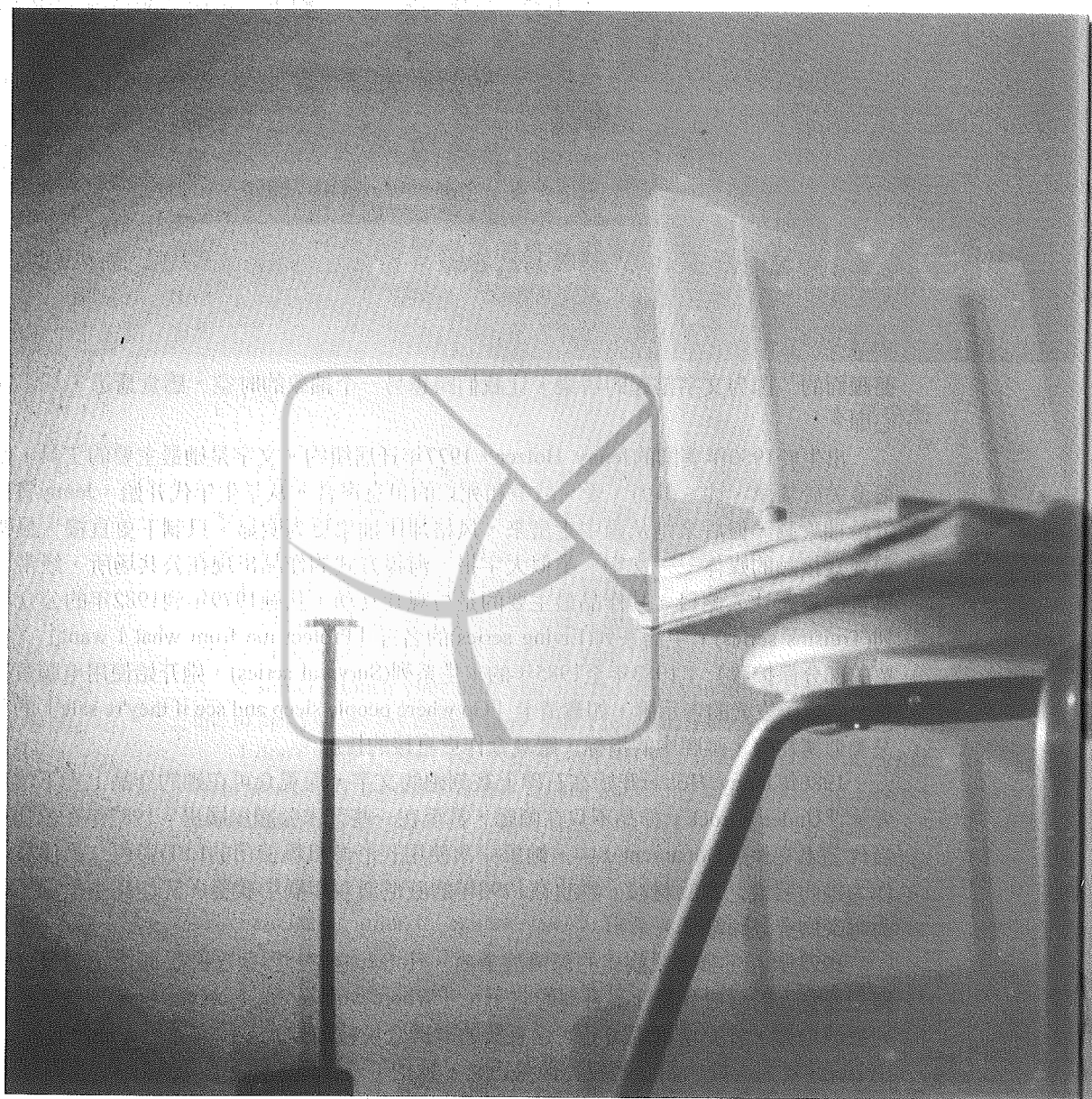
要画面的，因为文字搭起的桥梁，让我们跨越另一个抽象的时空，感觉遥远，其实却近在心扉。

出生於1950年美国的Jenny Holzer，1977年迁居纽约。文字是她最主要的工具，她赐於很多關於禁忌、性、暴力、爱、战争和死亡的讯息声音。从学生年代开始，Jenny将自己奉献给抽象画，但后来她从画中走出来，风格却比抽象更为明显，只剩下更直接，更明了地和观众接触的媒体——文字。类似大字报，海报方式的作品出现在公共场所，经常以警世格言的姿态让人侧目。其作品最主要的是与观众互动，从她1979年到1982年的公众场所系列(Truisms series)，生活系列(Living series)的名言「Protect me from what I want」（在我想要的部分保护我）；1983年至1985年的求生系列(Survival series)，她开始使用电脑萤幕，或是一些电子发光的告示牌，如邀请卡「Go where people sleep and see if they're safe」的句子，又类似博物院，画廊中的指标，跟观众作更直接的接触。

1986年Jenny Holzer开始在石碑上篆刻她的文字，而观众可在她的作品上坐下休息，思考。「Under a rock」作品不只在画廊，甚至在一些艺术公园里展出。1987年在德国最大的当代艺术文件展Document 8中，她第一次使用长形像机场使用的LED彩色二极体显示屏幕，作为她的装置艺术的材料。她也在1990年的威尼斯双年展中获奖，其作品中呈现了她刚成为母亲的身分和母子关系。

1993年，在非常戏剧化的海湾战争时，Holzer她在一本杂志的封面上，刊登一个用波斯尼亚女人的鲜血和墨汁混合写的句子，「Where women die, I am wide awake」（那里女人死去的地方，我完全清醒著），这直接的对群众说教的方式，令人省思。除此之外，Jenny Holzer经常为人权、妇女的权力伸张正义，她拍了一系列的照片作品叫Lostmord 1993/94，在一些女人的皮肤纹上一句话，为战争里的波斯尼亚妇女申冤、呐喊。

在各种不同的艺术型态中，在某一段时间和空间的相会，因为我们心情的变化，和遭遇的种种过去，组织成排山倒海的感触，汹涌地挤满胸膛。老实说，在Jenny Holzer的装置艺术前，我一直很想哭，内心郁闷得很难受，很多感触都说不出口，为什么如此简单的作品，它却比一幅画还要完整，比一部电影还来得细腻，比一首歌更感动，比真实还要更真实……，况且，它只是一段文字。



透视 血统纯正的 「唯物论」者 张玮栩 《自己的房间》

新人类都要怀疑，千禧新世纪，还有国界和族裔的坚持吗？说起巴黎的colette名店好像就开在隔壁，Tiffany蓝盒子是跨国通用的爱情币值；物欲治国，只有物质品牌值得从一而终。落脚三个国家，Wish书写房间里的物件，却令人惊喜地自恋物中端视感情。《Purple》杂志是飞出去的梦想，CAMPER小红鞋提醒她完整的人格更重要，翻开MIDORI JAPAN笔记本，她恍悟了思念。物与人之间的关系如此微妙，Wish深谙此理，于是抛出疑问：是因为它们带来光彩和满足，又能永恒保存并一再召唤回那当刻感情，所以我们都忍不住一往情深吗？无法抵御，只好自觉又诚实。读这本书对照自己的房间，教我们和Wish一样，羞赧的虚荣著，学习做个谦虚自喜的小拜物教徒。

2002年：25岁的玮栩与40岁的我 ☆政大广告系副教授 陈文玲

物件0（写作教室）长10M X 宽6M X 高3M／白板、电视、延长线、液晶投影、VHS录放影机／最多可容纳25人

「五〇年代，纽约的学院是浇熄欲望的理想场所，也是做梦的理想场所。」

（摘自《化名奥林匹亚》）

我和玮栩的价值观彻底不相容，但是感情一直还不错。

四年前的秋天，我开了一门三学分的「广告文案写作」，玮栩是我的助教。有一天，我说要谈诗，她带著曾淑美的「1978年：13岁的挪威木与16岁的我」来上课。

「挪威木（Norwegian Wood）」是披头四的歌，吉他敲得好用力，唱的却是清清淡淡的、一个关于「曾经这样后来那样」的小故事。曾淑美用了其中两段歌词，再把另外十一个句子对插进去。可以只看单数行，或者只看双数行，当然，多数的人都跟我一样，单双一起读下来，读出一种因为强迫并置而产生的不和谐的和谐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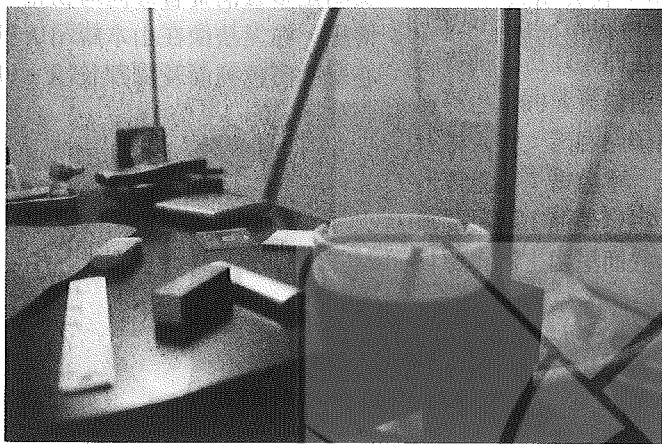
我和玮栩差不多也是这样。我们曾经师生后来朋友，我们友善、平行、偶尔接触，彼此都明白永远无法真正靠近，但是好像也没什么关系。

上次见到她，是在道南桥头的「猫cafe」。她从英国放假回来，约我和几个同学喝咖啡。那天她穿著一件V领洋装，说V领并不精确，因为从衣服的后领还拉出一条花布绕著脖子走一圈回去。刚坐下来，我的眼神始终离不开她下巴以下肩膀以上的部位，一直在想，这样会不会难受啊？同学陆续抵达，眼尖的一见到她就惊呼：「啊，臭玮栩，这不是今年最流行的设计吗？」然后他们交换了一段关于品牌、式样和设计师名字的外星话，我听不懂、跟著笑，一点点不安，但不严重。

拿到玮栩的书稿也有类似的感受。尽管对文化研究的认识有限，我还是可以光凭直觉就指认玮栩是个血统纯正的「唯物论」者，而主动提议写序的我在这个面向上简直就是个白痴。在此之前，我不认识Hemut Lang，没用过LAMY，大概没喝过BOMBAY SAPPHIRE，老实说，就算喝过也不识货。在玮栩笔下那么多关于品味与品牌的故事里，我唯一有感的就是Tiffany。十二岁那年，我因为迷恋奥黛莉赫本看了好多遍《第凡内早餐（Breakfast at Tiffany）》，但直到二十多岁才搞清楚「第凡内」是珠宝店、不是早餐店；三十几岁在美国念书，跑去波特兰市买了两条免税的Tiffany项链，一条五十美元（翻遍全店大概再也找不出更便宜的商品了吧），动机是那颗银豆子长得好像蟑螂蛋，适合作为嬉笑怒骂的爱情信物，跟玮栩笔下华丽的理由--我需要它帮助我，在还没有得到Tiffany的人群中散发光芒--相去甚远。

我们的不和谐从来就很清楚。我在宜兰礁溪简陋的温泉旅社里读到玮栩对巴黎的迷恋，而巴黎恰巧是我旅行笔记里分数最低的几个城市之一。玮栩说：「一个人，要有基本甜美生活先要拥有权力。」我对甜美生活的定义则是「想要就有，不想要就转身走。」她的甜美生活是物，我的是人。玮栩说自己总是「处于一种恐惧无知的焦虑状态，对知识份子抱著一种迷信态度。」而我中《BOBO族》之毒已深，对知识份子非常不以为然，固执地认定「当代的知识份子看起来更像生意人……他们过去视思想为武器，现在则越来越倾向视思

想为财产。」再往回推，回到1999年夏天刚结束的时候，我和玮翎约在学校附近的小店闲聊书写，我跟她说我对「物」冷感所以没有处理细节的能力，她跟我说她对「人」有兴趣、但是更想逃避，两个人面对面坐著，就像香蕉与芭乐，一点交集也没有。奇怪的是，即便我们天南地北，还是保持不远不近的联络，维系著「强迫并置」的关系。



我一直好奇这个关系的基础究竟是什么？所以又读了一遍书稿。

把人名、地名和品牌拿掉以后，我确定我们骨子里都有点叛逆，一旦辩识出伪装成格言、教条或禁令的外在约束，就忍不住想从里面戳破。在〈一种过时又必要的骨气〉里，玮翎说：「你们看不起我吧，我太欣赏物质的能量、欲望的甜美和妄想的作用了。」在〈抽烟不抽烟〉里，玮翎问：「抽烟不抽烟可以决定一个女孩是好是坏这回事挑起了我的兴趣——为什么健康反倒是次要呢？」就像三十年前Bob Dylan大声唱著「每个人把面具戴起来，为了逃避、为了不看，但我不能遮掩我是谁，孩子往哪里去、我就往那里去。」相同的戏码在不同的世代上演，只是戏服从吉他、大麻、性解放演化为笔记型电脑、女性主义和Redoxon冒泡泡维他命C片。我忍不住想，少了这些锐利的带刺的挑衅，我们的生活还会继续甜美吗？

当然，焦虑是为了保持敏锐而不得不付出的代价。我在玮翎的书写里读出大量的焦虑，也看见她努力以书写作作为对抗焦虑的工具。《新生命手册（The New Manual for Life）》把焦虑分成「本质焦虑（原文为Ontic Anxiety）」和「神经质焦虑（原文为Neurotic Anxiety）」，本质焦虑指的是因为存有（being）而衍生的不自在，但是它的质地太纯

粹，难以被辩识，神经质焦虑则有点像载具，经由它，我们得以察觉且逼近自身的本质焦虑，但它毕竟只是一面镜子，不是核心。玮翎从东半球漫游到西半球的这几年，我也往自己心里深处漫游，慢慢看见了本质焦虑的质地和模样，也渐渐明白焦虑不是用来对抗的，而是用来修补、改建和美化自己生命本质的。在这个探索自我的过程里，连接A点与B点、

问题与答案的，就是书写。对我来说如此，对玮翎来说也是一样。

所以，我必须回到故事的起点，那间我和玮翎开始交换书写的教室。那个学期，「广告创意导论」开在星期二晚上，玮翎来旁听，带著笔记本走进传院206写作室。我问谁愿意分享上个礼拜的创意周记，玮翎举手，站起来念了一段文字，声音就哽咽了，她说：「我好想念马来西亚的家人朋友。」我说：「那就继续写吧。」然后这个玮翎离开，回家，旅行、写作，另外好多个玮翎走进来，我还是说一样的话：「那就继续写吧。」

最近我时常在课堂上谈起玮翎，尽管她在〈一切从梦开始〉里谦卑地说「那怕有时候我们不能对梦想的完成度过於执著。」我和我的学生都很感谢她把梦想带进这间教室，因为wish，学院终于变得越来越有欲望了。

01. 为什么选择英国？

因为英国在欧洲，同时也不在欧洲。因为孤悬海外，使这个国家既认同於欧洲又不认同於欧洲为母体文化。於是经常充满矛盾，不断往前走的同时，也不断在某个点上勒住自己，如此就比较常有停下来检视自己的时候，使得这个国家最得人心的特质在於，不够盲目。是我目前对自己人生追求的一个指标，也许再过几年，我会期望自己，盲目到一个极致，以作出最疯狂的事。

04. 在爱情里，你最感到无助、无力和无主的是什么？

在爱情里，我最感到无助、无力和无主的是：这么多年学著当一个独立自主的个体，学著自己完成一项任务，写论文、交报告、交朋友、买适合自己的衣服等等，却忽然发现这世上有一个东西，单靠一个人的力量是无法完成的，而这就是爱情。不管我们的文明是多么消费者导向与物化，在爱情里，你无法像在山本耀司店里看到心爱的黑色亮面及脚踝长裙，只要付



02. 目前追求什么？希望得到什么？

说真的，我不知道自己在追求什么。我弟弟说我知道自己站在哪里，可是不确定自己要往哪里去。他说的非常的对。我想，我在追求自己对人生的体验，我希望透过这嚣张的体验，可以让我对生命与作为一个人这回事，有更深认识。

钱买下便可拥有——那个长得像名牌衬衫的男子，并不能让你想穿著招摇过市便招摇过市，因为他不一定认为，你是适合他的扣针或围巾，就算你是当季最流行也没办法。

03. 在孤独时，你做什么？

以前比较年轻力壮，在孤独时我就用孤独来对抗孤独；现在比较学会不钻牛角尖，孤独的时候，我打电话给朋友，坦诚自己的孤独；或是喝一杯马丁尼或Gin and Tonic。学会抽烟以后，孤独变成可以在人前展示的情绪。在人紧贴著人的Club里，木著脸抽一根Marlboro Lights，要多孤独便多孤独。

05. 最喜欢的颜色是什么？为什么？

黑色。因为我穿黑色最好看。

06. 爱情和权力你会选择什么？为什么？

此二者对立吗？什么时代了，我们又没有皇室血统，为什么会有选择爱情和权力的两难呢？在爱情里，你想得到拥有另一个人的权力；在权力里，你想行使爱另一个人的能力。也许我无法投入爱情的原因是，我对权力过敏。

07. 什么是爱慕虚荣？说出你的看法。

爱慕虚荣是指一个人欲求其能力范围以外之物，或是宿命论者说法，欲求己身命运中不应得之物。虚荣和野心似乎一线之差，争取或追求失败的叫虚荣；成功的叫野心。或者，女子的欲求叫虚荣；而男性的欲求叫野心——为什么就只形容词的差别，追求社经地位、漂亮妻子的男子，就比追求外貌、财富、华服、美厦的女子，来得较为人尊重呢？

我是十分爱慕虚荣的。可是当我说我

心脏还强壮有力，你的热情还澎湃动人，你就还在爱情的舞台里。

09. 醒来第一个浮现在脑海的影像是什么？

我是文字思考的动物，醒来时想到的是句子：「今天礼拜几？」

由此可见我生活之凌乱与不规律。

10. 谁是张玮栩？

不认识名叫张玮栩的人。倒是我的中文名字叫张玮栩，发音完全一样，就

S for selfish h for humble

爱慕虚荣以后，身边的人都会因为我的自觉而否决了我这个特质。你看出其中可以操弄的技俩了吗？——因为爱慕虚荣还指一个人欲求其能力范围以外之物而仍不知其力有未逮。

08. 何谓爱情？

这也是我想问的问题。琼瑶、亦舒、张小娴，甚至张爱玲都试著回答的问题。爱情是一个浮动的定义，因应个人当时拥有或缺乏的状态，而有所不同。它是人类为了换取片刻甜美，而决意痛苦半生的软性毒品——大麻抽完的两个小时以后，才发现掉在昂贵设计师裙上的烟蒂已在裙角烧出一个破洞，可是如果还有第二根，我也会一直抽下去。这是爱情可爱的地方，它并不在乎你是完璧无缺或伤痕累累；稚嫩不堪或沧海桑田，如果你的

只一字之差。从张玮栩对待她名字的挑剔看来，她是一个甚拘小节而罔顾大志的人。如果从心理分析的角度来看，她之所以如此可说是欠缺安全感的结果——为了避免失望，而在生活中选择照顾比较可以掌握的细节，如，永不叫人失望的物件而毋宁是分秒出现变动的人心和努力以后不一定得到回报的野心。

（以上是少杰与玮栩的对话。）

后记：

我们相隔了几万里的距离，籍著电邮，在文字当中仍然感觉很靠近，仿佛回到了意大利在厨房里点满腊烛的夜晚，红酒温暖寒夜。亲爱的玮栩，有空请告之你的近况，我们还是非常想念你的。

（赵少杰）

张玮翔作品1

再过一个小时

再过一个小时，天就要亮了。奇怪的是，我竟然毫不疲倦。从半夜十二点多开始，坐在桌前，不照顺序、不依篇章地开始读自己累积一年多写就的文章。很快这些篇章就要付梓成书，叫《自己的房间》。我想起下午，走在最不寻常的冬日阳光下，拿著相机到处寻找刺激神经的线条，希望可以把生活在伦敦的心绪捕捉得更具体一点。就在泰晤士河南岸的泰特现代美术馆(Tate Modern gallery)，一位英国老先生在背向河道、空无一人的会员cafe露天区坐下。以因为长时间曝露在冷空气中而乾黑发黑的手，推开通往露天咖啡座的门，阳光照在极简主义的大片落地玻璃窗上，把第六楼泰特美术馆的户外反射得特别暖和。

老先生问起我拍照的目的，我提起自己将出版的第一本书。他原以为我是摄影师；从他对周围建筑的评议，我则误以为他是资深建筑师。他说起自己不再从医后改学法律一事；我谈及未到伦敦前如何在马来西亚一份中文报章开始「自己的房间」这个专栏。他父亲在英殖民时期，曾在槟榔屿任职；我出生在后来改名檳城的岛上、成长於大山脚。他告诉我他父亲给他留下一个从檳城带回来的照片盒子，影响了他对前英殖民地的观点；而我对中国的想像则源自外公一生承载的乡愁——我们对近代史的认识得以与至亲连结，可是下一代将再也不会记得这些与人性有关的琐碎细节。他抬眼看向远方时，似乎藏著心事；我看著备受忽略而没有规划的南岸天空，竟想起在佛罗伦斯乌斐兹美术馆看见的，最灿烂的天际线。然后我站起身告诉他，再过一个小时，北半球的太阳就要下山，我必须把握时间到其他地方多拍一些照片。

再过一个小时，我一个人走在靠近Selfridges百货公司的牛津街上。耶诞节几乎把所有的人都带到这条繁忙街道上，西斜的太阳则躲在建筑后方，只透过街口流泄出一点橘色暖意。没有力气把相机从背包里拿出来，老先生祝我的书顺利的话还留在耳边，我忽然觉得，好寂寞。好寂寞。是因为和老先生短暂的邂逅中，时间流动这个事实再一次被他提醒了吗？还是因为自己不得不起身道别继续上路，而对把他留在那孤独的光线下这回事耿耿於怀？——我的寂寞是因为我解读出了生命无所不在的隐喻与暗示吗？

就这样子，在生活中有无数个「再过一个小时」让我不断向自己提问。有时被没有答案的问题弄得身心俱疲，是以希望自己可以再单纯一点，思绪再简化一点，对自己人生的期望再符合社会要求一点，如此便不会让供养我多年的父母操心。一年多前我在马来西亚《中国报》星期天副刊，开始以房间里的物件来撰写自己的生活感悟。透过物件的展示与文字的铺陈，我的父母似乎比较可以理解我不服从他们价值体系的叛逆与对逃避责任的任性与狡辩。

而当然，我的写作并没有向任何人交代己身言行举止的意图。我只是天真地以为，只要足够勇敢从自己的房间出发，就一定可以找到世界的尽头，而世界的尽头应该就是可以让我安身立命之处。我总是在深夜赶稿的时候，不断提醒自己如果再写不出来，「再过一个小时」，报社编辑就会发出伊媚儿追杀我的场景。

在这无数个「再过一个小时」的状态中，我把从台北留学回国後最近两年的生活经验，简化成一条在不同城市滞留长短不一的路线：

台北〉〉檳城〉〉吉隆坡〉〉墨尔本〉〉伦敦〉〉威尼斯—佛罗伦斯—罗马—巴黎

决定从台北撤走时，我寄了快二十箱各重十公斤的物件回家。回到阔别四年的家之后，用了大约两个多月的时间才把所有物件整理归位。也是在那个时候，我意识到自己因为恋物而累积下来的无数物件。由於当时处於完全没有生产力的「无业游民」状态，我总是以刻意遗忘时间的姿态让物件带我回去一个又一个不同的时空。也是在那个时候，我兴起以物件记录我思绪流动的念头。

当我终于在吉隆坡找到一份可以苟且偷生的工作时，我开始在《中国报》的专栏，开始依赖物件来昭告自己对生活小小的检视。有时自我检讨、有时出言不逊、有时则悲伤春秋，而更多时候则是因为发现自己对太多事情的不了解，便只能留下一个又一个问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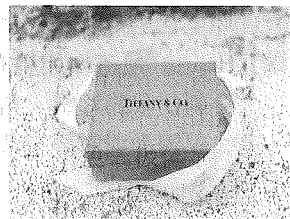
我曾经对问号极度恐惧，认为那是无知的象征。在我辞去吉隆坡的工作，回到檳城以后，我开始重新旅行，再到伦敦住下来，继续间歇性的旅程。浪漫的说法是我在寻找一个世界的尽头，在这个过程中，我逐渐意识到可怕的也许并非问题，而是对既定价值的盲目跟从。13岁的时候，有一个大我多岁的朋友告诉我，有些问题是一直都存在的，也许追问答案并不会真的找到答案，可是不去追问，也并不代表问题就不存在。对许多没有答案的问题，我当然也还是没有答案，再过一个小时，也不会有答案。只是至少我已经可以确定，我标下的问号，是一个诚实的问号。

重读自己的文章，发现自己需要一个房间来安置我所有身外物，可是我更需要一个房间，来安置我从物件里记得的每一个购买或获赠场景、讨价还价的细节、同行友人最随兴而发的评论而对我最别具意义的情份。也许只有一直走下去、一直写下去，这个房间才会不断被扩大，我才会不断有「再过一个小时」的奢侈。

也许我寻找的是一个不会有尽头的世界。

张玮栩作品2

土耳其蓝色的盒子



物件04：(饰物包装盒) Tiffany & Co. 项链包装盒/3.5cm X 9.5cm X 7.5cm/土耳其蓝色

Charles Lewis Tiffany於1837年在纽约创立了Tiffany & Co.，贩卖珠宝、水晶等奢华饰物。Audrey Hepburn在经典名片《Breakfast in Tiffany》中建构了雅致生活的气质，从此Tiffany & Co.在人们心目成了「class」的代表。

第一次认识这个名字是在纽约第五大道与57街交叉口上。气势磅礴的建筑，沉稳有力的玻璃入口，门上虽然没有任何警告牌示，却叫人不敢随便推门而入。可是那面向57th Street的大门却一直被人用力推开、旋回，身著西装或光鲜套装的成熟男女自信地进出那里。我站在对街交通灯下，拎著两个绘上世界著名卡通主角的Warner Bros. Store购物袋，觉得自己看起来幼稚不已。

原来商业社会是这么教育我的。透过上层人士的展示，向我炫示美好生活的幻象，虚荣心煽动我在当时下定决心立志追随资本主义：一定不可以跟金钱过不去，免得即使有一天走进那店里仍欠缺一股从容的气质。

Karl Lagerfeld是这么说的：「我的父母给我留下一笔为数不少的钱，这些钱让我自由，因为我毋须为金钱而忙碌奔波，却可以做我想做的事。」

不是Karl Lagerfeld的我们如果信仰商业社会浮夸的展示，我们晋升上流社会的途径是成为一名拥有丰厚入息的专业人士，如医生、律师、会计师等，或是成为一名懂得累积财富的企业家。於是我们努力念书，企图改变自己的命运。然後我们学习上层阶级的语言、姿势、礼仪、态度、意见、风格等等等等，然後我们期许自己的孩子在未来是自由的。

朱天心在《第凡内早餐》这篇小说中讨论了资本主义下被剥削的绝大多数。这绝大多数就是为看不见面目的大集团、大企业工作的我们，每个月辛劳工作换取所得，用这笔薪水应付生活所需，仔细存起每月结余，当钱存到一个数目时，我们，通常是女性，就自己买一颗Tiffany & Co.钻戒犒赏自己，使自己再有工作的动力。朱天心称之为「女奴」。

日剧的风行也教会我们，谈恋爱的女生一定收到Tiffany & Co.，才叫做有面子；男生也要学会懂得赠予Tiffany & Co.，不管是大或小礼，才叫大方与有品味。

有一次我拎著朱天心笔下那土耳其蓝色的盒子，一个男性朋友疑惑地说不明白何以女生都极爱Tiffany & Co.。我从一本女性杂志读到，一个男人趁他女友在排队买票时跑去买了一个Tiffany & Co.的产品，他女友看到那土耳其蓝色、小小的购物袋时遂笑颜逐开。

土耳其蓝，也有人称之为「robin's-egg-blue」。为什么女生都爱这百年来不曾变更的蓝色？

男仕们不知道，当你们趁排队这么一个平淡的空档跑去买了Tiffany & Co.，不正从旁人羡慕的目光里证实了自己的经济能力吗？女生们收到礼物时不就产生了一种昂贵的被珍爱之感吗？於是男仕们就成了一个追求经济地位的奴隶；女生就成了屈从於奴隶珍爱下的另一个奴隶。

至於朱天心笔下那些自己掏钱买钻戒的「女奴」们，也只不过是独立自主地在陈腐败坏生活中寻找一个暂时耀眼的出口。现在我手上有一条弟弟馈赠的Tiffany & Co.「Open Heart」项链，如果有一天我拥有了如果是一只钻戒，如果在那土耳其蓝色盒子下的钻石会刺伤我的双眼，希望它不会刺痛我的心，提醒我身为「女奴」此一事实。

因为我需要它帮助我，在还没有得到Tiffany & Co.的人群中散发光芒。

张玮栩作品3

昂贵的游戏



物件05-(外套)褶袖牛仔外套 / 38号 / Helmut Lang

對於成为一名拜物教的教友，我有时也是很无奈的。

去年十月因为大学同学从台湾来访，我偕同她一起去新加坡玩。独行的那天我在乌节路上的邵氏ISETAN外看到后方Pacific Plaza上有一家Helmut Lang专卖店，马上兴奋地不得了，一路勇往直前，除了在途中行经一楼正在装修的Miu Miu专卖店顿了一下细读其意大利装修公司的名字，便直达二楼。

在那以黑色橱柜分割水泥地板、落地长窗空间的店里钻来钻去，觉得新加坡棒得不得了，因为连台北也没有这个奥地利籍设计师的店面，只有依附在小雅精品店里的专柜。

那一季Helmut Lang先生又在他拿手的牛仔材质上变出把戏。他用各种不同方法处理牛仔布料使之呈现与一般牛仔布料迥异的质感触感观感。在一本美国时尚杂志上，名模穿著他褶起袖子的短身牛仔外套显得帅气不已。

我几乎想在那里住下来成为身著白上衣、黑长裤，但绝对不讲新加坡腔英语的店员。一个瘦削、大眼睛的异族店员趋前向我推荐Lang先生的牛仔外套。我根本无法抗拒那外套的媚眼。

可是我还是脱下那外套没买。理智告诉我：马来西亚年均温27℃，平时在户外都迫不及待要穿细肩带背心，我买一件牛仔外套来干嘛？我又没有要在云顶高原工作，何况我已经有一件DIESEL牛仔修身外套了。

晚上我回到留宿的房间，和朋友提起这件看起来不甚乾净的外套，她马上追问是不是褶袖的。是的是的。她在杂志上看到，她也爱极了。我们决定明天再去一次Helmut Lang。

去的结果只是再一次证实，我从看到一个喜欢的物件到进行购买决策只须不超过36小时，这中间假装跳出来叉腰指责我的理智只是一个用来掩饰我拜物行径的例行动作。

我到对街另一栋大楼透过小窗子向一个印度男子换钱。我身上所有马币就此倾轧，同时向信用卡公司商借数百。然后拎著Helmut Lang先生白底黑字购物袋穿梭新加坡衔接各大百货公司场域的地下道，心底竟然觉得踏实不已。

因为店员说他们每个尺寸都只进一件。

就因为这个理由，我迷恋崇尚名牌设计师的幼稚心态又再重现。

回到吉隆坡，我在朋友近郊的公寓里穿上这件外套站在露台看远处吉隆坡塔闪烁的光芒。这件外套帮助我在朋友眼中建立了一个形象：简约主义的拥护者、流行品味的小众眼光。

在Helmut Lang店中我还看到一系列以不织布缝织的晚宴手提袋，高雅别致又个性，让我觉得时尚真是一个十分昂贵的创意游戏。

《The Fashion Conspiracy: A Remarkable Journey Through the Empires of Fashion》(中译《流行阴谋：名牌时装帝国游记》)作者Nicholas Coleridge洋洋洒洒以数万字将服装界、媒体、模特儿、上流社会(包括贵族、名流、仕女)互相勾结，重塑符号，贩卖符号的过程进行批露。当我穿著这件没几个人认识的外套坐在冷气尚称不上强劲的办公室里时，心里却迷惑不已。其实我应该因为洞悉自己的虚荣而更能在物质面前把持自己，然而我总是有办法说服自己因为买下它们、拥有它们而自得不已。

一个朋友在可以倒映我Kenneth Cole黑色平底鞋的百货公司花岗岩地板上问我，你为什么迷恋品牌。「因为我虚荣」的迅捷回答使她一时语塞。

其实除了这个，更重要的原因是：生命充满缺失，我们的心灵需要填补，如果物质可以帮助我们完成，我们为什么要觉得丢脸？

在这个过程中，消费和灵修其实并没有不同。只是前者是个昂贵的游戏罢了。

张玮翔作品4

滑动并微醺的时空



物件62-(酒精饮料) BOMBAY SAPPHIRE Distilled London Dry Gin / 1公升装 / 酒精浓度47% / 由十种特选植物配制蒸馏而成 / 英国产品

飞机降落槟城时，坐在我身旁的新加坡小女孩抬著下巴企图看出窗外，我昏沉沉的眼角不小心瞄到她渴望鸟瞰秀丽槟岛的脸部表情，可是之前坐了十几个小时长途飞机和在新加坡等了快三小时的身体，也只能侧一侧身，转头继续捉紧时机闭目养神。我甚至不用把头贴在窗上，也可以在脑海中精确描绘出槟榔屿浮在碧绿海上的形态，乾淨得像穿得过去的蓝色天空闪着耀眼刺目的光，把云的颜色映照得像童话故事形容的白色一样，纯洁、自然、快乐。

是的，回家了。暂时不管伦敦六月有多少精采夏日节目正在上演，我在Heathrow国际机场第四航站排了一个小时队伍拿到登机证以后，决定吃下这个月最后一客三明治，并开始调整心情准备冷静接受马来西亚的炎热；踏出马航客机走在衔接飞机与机场大厅的步道时，那热还是经过两旁的细缝袭击了我疲倦的神经，使我身上轻薄的黑色长袖衬衫显得十分不合时宜、拎在手上的牛仔外套也变得沉重不已。

低头看看手表，五分钟前我还昏迷不醒倒在位子上，走在冷气飕飕的机场里时马上摇身一变健步如飞，直冲到免税商店买了一公升瓶装BOMBAY SAPPHIRE伦敦琴酒——如果我必得在伦敦的生活缺席，那么至少我可以在家中调制喜爱的Gin and Tonic，伪装伦敦的生活滋味。

在新加坡樟宜机场等待转机时，终于按捺不住，付了美金二元买了二十分钟的上网时间，在网路上遇到台湾的朋友朱，和她谈起回家的心情，没有像出门旅行时对未知的期待，也没有像出国展开新生活时掺和忐忑不安与兴奋莫名，倒像是在伦敦喝Gin and Tonic时体悟出来的道理——总是自己调的好。

有好几个朋友都和我一样，对调以通宁水(Tonic Water)的琴酒情有独锺。琴酒，又叫

杜松子酒，据说曾是劳工阶级的饮料，可是现在在贩卖酒精饮料的各种夜店点一杯Gin and Tonic却成了最基础的选择，甚至可以被人们拿来作为评定该店调制的酒体不体面的标准。

当然在伦敦不同的地点喝多了由不同酒保调配的Gin and Tonic，也听得了不少朋友抱怨那里酒精饮料的水准参差不齐，到后来竟觉得自己和朋友在家中小酌时依心情起落调制的Gin and Tonic最好喝，比例恰如其份的通宁水将琴酒的烈性稀释，又把酒的清新甘甜挥发到极点，搭以「Another Late Night」的音乐合集听著，日子自是显得逍遥不已。

回到偌大的家里，发现所有的人都还在上班，我在客厅把「Belle and Sebastian」的三张单曲CD放到音响中，把音量调到整间房子都听得到的程度。我要用我的方式庆祝回家的感觉，从楼下走到楼上，慢慢地体会著这个房子在我九个月的缺席中有了什麼改变，或是说，我自己出了什麼转变，有什麼不习惯的地方。那个晚上我睡了整整十六个小时，第二天醒来时已是傍晚时分，过的根本就是时差尚未调整的伦敦时间。

和爸妈吃过晚餐後我拿出琴酒，加了在Carrefour买回来的罐装通宁水，我妈讥笑我从国外学来一些要不得的习性，我晃一晃冰冻的杯子，和她说起在国外见过各个国籍的酒鬼。在知悉我因为没有通宁水调配最後一杯Gin and Tonic後，朋友举起那透明湛蓝色瓶子二话不说，咕噜咕噜把最後一分纯然琴酒喝到肚子里去，站起身後重心不稳地走向门外，继续他的工作去也；另一个朋友在情绪极度欠佳的状态下，总是连续好几天到小酒馆立意喝醉，却也总是在走出酒馆准备回家时被夜晚的风完全吹醒，完全说明现实生活不由你得你逃避的道理。

记得高中的时候，在亲戚的结婚囍宴上无可无不可地喝了啤酒，和我同年纪的表哥竟劝我喝酒伤身，莫要沾上，何况我还是个女孩子。那说辞原出於好意，现在想起来却八股得可以。在真正见识过酒精释放人类神经、舒缓僵直肌肉、干扰正直意识的能耐後，我对于清醒的喝醉这回事再也不随便以道德准则来控制。所谓清醒的喝醉，听起来矛盾不已，实则是将自己控制於顶多「借酒装疯」的境界，绝对不致於酒醉闹事的出糗。

而现在我放著一杯Gin and Tonic在桌前，看著那滴在杯沿的晶莹水珠，举起杯子晃动时冰块相互敲击著的声音，暗示著我在伦敦的一些晚上。躲在Oxford Circus後方巷子里、略显拥挤的摩登酒馆，我和朋友握著心爱饮料或坐或站著聊天，DJ技术熟练地切换现场节奏，营造或明或暗灯光下的迷乱气氛。就这样子，时间在喝了一杯又一杯的Gin and Tonic中滑行而去，身处的空间却挤满微醺的粒子——一个人的神经可以麻醉到什麼样的地步，来忘记自己为追求梦想而承担的压力？而一个人又可以承担多少压力，来追求梦想的可能？

只不过短短一天，我从伦敦的时空切换到檳城的时空，唯一延伸到来的是一杯Gin and Tonic。我在想，在这个滑动并微醺的时空里，我可以收藏多少种生活习惯来纪录那生活的经历？

今年六月玮翔从伦敦回国搜集论文资料时，有一个傍晚我和她，还有两个我以前的学生、现在的朋友，驱车从大山脚到檳岛去参加一个诗人节活动。在车上我们聊起了她在《中国报》星期天副刊版的专栏，「自己的房间」。那时她还不知道自己将以那个专栏的文章在台湾结集出版第一本书，而总是担心著读者的问题。我们总爱闹她声称自己是她的忠实读者（而其实这个玩笑也是个事实），她当然不会那么容易让我们唬过去，我只好随口诌出她文章中的名句精华，作为认真赏读她文章的证据。（陈强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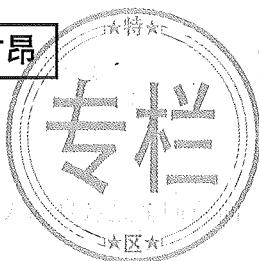
张玮棚

英文名字叫Wish。大山脚人。喜欢文字、影像、符号、节奏、高科技产品及一切时髦的东西。不喜欢励志书、New Age音乐和脑袋装浆糊的人。相信物质能治疗人心，接受自己道德观薄弱。喜欢强迫身边看得懂中文的朋友读自己的文章，因为生活中有太多言语无法说明的状态，文字勉强可以补足。一点也不介意幻想可以同时拥有爱、财富与名气，虽然除了第一个，后两者都只是源于社会压力而产生的期待。

启：玮棚专辑中，除了「少杰&玮棚的对话」外，一切皆取自张玮棚《自己的房间》（大块文化出版）。

长青花园

方昂



方昂。槟城人。大马著名诗人。著有多本散文集与诗集。长青花园每期邀请一位马华文坛前行者与年轻读者们谈心交流沟通。

强华

强华常叫我「眼睛一亮」(这是他的口头禅)记得十七年前他给我的第一个印象：

胖小子，吊儿浪当，貌不惊人。可是不知什么时候，他身旁多了个丽人，整个人就发亮了。

不久听说他与文学女子马巧云结婚。不久就置业了，先是南美国的单层排屋，不久就迁到

布置一新的角间双层排屋。然后他一口气添了两个灵巧活泼的女儿。然后他在南美园开了

一间饮冰室，然后他成立魔鬼俱乐部诗社并出版魔鬼俱乐部诗杂志。过后，他与大山脚诸

子合办「金石诗刊」，接著在日新创办「向日葵」人文杂志。然后他四十了。「四十不惑，

该安静了吧，」我想。好一些日子，他似乎真的安静下来了。然后，他又突然骚动起来。

他让伟光把他的诗搬上舞台，然后他宣布报读韩江学院与南京大学联办的中文硕士课程。

那天我们在变色龙碰面，他少有的长衫革履，风度翩翩，眯眯

自我介绍：「我乃南大生陈强华，」我暗道：下午放学后从大山

脚飞车到韩院，晚上载星光和鼾声赶回家，看你撑到几时！我幸灾乐祸地等他(悄悄)退学。

半年一晃过去了。前天，突然他打电话来。「方昂，你什么时候来读啊？我的生活充实呢，

人生有了寄托啦，读书蛮有味道的，」叫我脑中轰然一响的是：「我现在才知道自己没学

问喔，」。好小子，不但没打退堂鼓，还兴头高著呢！一股没来由的酸味与妒意几乎把我

哽住了。这只古灵精怪，永不言倦的老鼠，实在，唉，实在，哎，我该说什么呢，除了明

年象他看齐报读硕士班，我该说些什么呢……

Papyrus and Cedar

林协力

专栏

注:Papyrus是蒲草,生在埃及,可作造纸原料。

Cedar是香柏树,生在耶路撒冷,可作建筑材料。

穿越

公园。这实在是公园。而我们都是认真的人。我们静谧的时候,就思考问题。

公园干嘛在此,从哪里来,又往哪里去?进入典籍,穿梭、流连于理论之间。我们用感觉去定义感觉,用定义去感觉定义。于是在这充满神圣的气氛之下,我们找到了光线。我们伏倒在地。只是醒来我们都责怪自己。从来我们就只是在问题的背面,面对自己阴森又庞大的虚空和愚昧,沉沉睡去。我们说我们懂得因由,我们仍旧坚持著。一直坚持到我们都死在坚持里。我们乃正视问题。研究它的质感质地,甚至研究它的来历与去向。接著我们都从中坠落了下来。那么是我们的错吗?许许多多的我们,干嘛在此,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呢?公园实在是广阔,我们无从看到尽头。尽头是另一个尽头的开始,我们都没有切身的体认。关于尽头那里,我们能作什么、该作什么,我们寻寻觅觅于黑暗中。反复向隅。于是光,于是是光,于是是光光照,于是是光光照了我们。我们发现我们在公园里无度的游移。我们坐著,但我们游移著。我们的方向感脆弱,零零碎碎的风声,我们断定那是一种可能。一片落叶,树的年轮让我们觉得未来充满未知也充满希望。实则我们在公园的范畴内以迷途为归宿。光照在黑暗里,黑暗未曾胜过光。我们乃在自己的见证自己的存在。我们乃惊讶,干嘛我们在此,从哪里来,往哪里去?笃信光的我们,于是从公园的死水里上来,穿上光的衣裳,并以光为饮,复活了。光鲜亮丽。再进入典籍,穿梭、流连于理论之间。我们用光去定义感觉,用光去感觉定义。于是我们穿越了公园易碎的阴影,穿越了公园范畴的限制,也穿越了公园六千年的时间,成为了光源的一部分。回首望著另一些仍在黑暗中的我们,广阔的公园显得很物质而将成为过去。

说故事者…

杨嘉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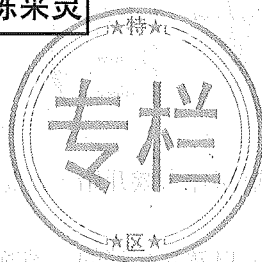
专栏

长久地失忆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忘记了文字原来的样子，忘记所有关于规规矩矩造句、有感而写的方式。自然被忘掉的、被割舍的还有文字和书写者之间的一条纽带，仿佛把玩文字是天经地义的必然游戏过程，是被精心堆叠复被拆散的积木，去到某个危险的高度，经过倾斜的天空，然后分散地分布在冰冷的地面。接下来，文字被鲁莽地收入玩具箱，或者硬碟、文件夹、抽屉等其他方形物体，留待需要时取用。灵感从半空中降临的时候文字的取用率即时飙升（并绘画灵感指数周期表）。而被书写的情节、血泪风雨，猫和狗，都和书写者无关。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的，自然是失忆本身。被忘却的是用铅笔书写的感觉、纸张的质感、炭粒和纸张紧张磨擦而发出的细微声响。文字先经过手指、抵达键盘，过了一段电线之后是硬碟、萤幕，还要经过萤幕保护屏才传达到眼球。而眼球的外边有眼镜，呈现薄膜、塑胶或玻璃状。文字和心灵之间的关系，仿佛万水千山，经历几许繁琐的事物才抵达彼此。既然是被遗忘的，为何又会被提起呢？被记起的或许只有「遗忘」这一件事本身。在失去记忆之前可能发生过某种程度的撞击、流血和震荡，让书写者丢失了铅笔和纸张、丧失对文字的某种触感，而文字的一部分灵魂受到损伤。看到其他跃然纸面的文字，知道什么是规规矩矩造句、有感而写，却是无法轻易完成的过程。甚至，当对著镜子内的人写生，陌生感在空中崩泄开来。丢失了铅笔过后，文字和心灵之间的对话，苍白而无力，留下荒芜的空间。偶尔，文字的积木倾倒的刹那，才会看到，在所有坠落的情节背后，蜘蛛网渐次蔓延。

晴天·雨天

陈采灵



散步

「雨天，是我心灵晴天。我只喜欢雨天，因为在太阳底下，我的心情总是不好。」我得不到回应。无奈和失落慢慢的在心里扩散开来。他没有办法了解雨天应该散步的道理，象他没有办法了解我的心。我病恹恹的侧著头躺在书桌上。心里想著，我要浪费多少个雨天，才能找到愿意陪我散步的朋友。不管那时候有没有打雷，雨下得多。傍晚，我跑到公共电话亭拨了一通电话给丁。我知道为什么。这一次我不想问自己为什么。当丁说他可以拿著手提电话在雨中陪我散步而我却没有办法拆开整个公共电话在雨中和他一起谈天一起散步的时候，我的心很释然的笑了。在雨中散步须要一股冲动，一定要捉住那一瞬间的感受。那种不顾一切想把自己淋湿，疯狂的想让雨点洒落全身的欲望，象谈恋爱。我和丁隔了一段距离，多了许许多多的束缚，所以我们是朋友。当丁说他有多么不开心的时候，我说：「你看那天被洗的一尘不染多么干净，青蓝色的好温柔。」丁说他从客厅的窗口看得到。可是，他看到的天空只有窗口那么小。而我站在电话亭里，吹著冷风，享受著雨丝温柔的安抚，呼吸著雨的味道……。天空在我的头上无止禁的伸延开去没有尽头……。我们的天空不同。而且在雨天，我须要散步。

极光

阿鲸

专栏

想爱就爱

在匆忙的雨天赶搭地铁到乌节路去和久违的Keane见面时想起日本友人Maki说的一句话。从柬埔寨回到曼谷的Khao San Road，还遇上了Maki。在热闹的Khao San Road的后巷，聊起的梦想随著酒精的入侵，被锁进记忆里头。她带著她的Ukulele，是一种源自夏威夷的小乐器，在廉价的旅舍里头给其他疲累寂寞的旅人弹奏歌曲。记得她拉起咀角，拨动她卷曲的长发的样子。她在活了四份之一一个世纪后才开始踏上旅途。她伸了一个懒腰，说：「旅行可真是会让人上瘾的东西」。开始了之后，生命中空白的部份很迅速地就被填满。旅行回来后，收到她寄来的信件，看见那些相片与信感觉十分温暖。最感动就是她写的：May I have your dreams？很久以后才不断的想起，旅行以后所储存的记忆中最温柔的部份是与其他人的对话。而感情确实是难以言喻的微妙东西。Jon说他也是在忙碌的生活中忘记回忆的人。一晚在整理CDS时翻出了U2的《Joshua Tree》这专辑，想起了久未联络一样名叫Joshua的我，给我捎来电邮。告诉我他旅程结束前后的心途历程。终于回到挪威，他说他在回挪威之前，也是在巴厘岛发生恐怖爆炸案的那期间，原本是打算到那里去的。我想起了那时自己和阿冬在看著电视时看见了爆炸事件后医院受伤的外国人。有一个竟是我在泰柬边界遇见过，聊过天的背包客。感觉生命真的可以十分脆弱，可以消失于那短短的刹那。我在回给他的电邮上说，想念我们一起骑电单车到金三角的快乐时光。生命太短，短得让人难以适从。想念什么人就快快说，想爱就快爱吧。在昆明认识了对巴西夫妇，然后他们请我到馆子去吃饭。他们在中国住了好长一段时间，已经能够讲一口流利的普通话。吃完饭后，我和他们的大儿子，只有5岁的小虎，把桌上剩的一碟羊乳酪沾来当零食吃。聊起了他们长居中国的原因。长得很像Jude Law的老公解释说他们觉得自己的前世应该是中国人。Well，有人把握今生，展望未来。也有人执著于过去，逆著时光回溯。只要开心的生活著，就足够了。吧。

上学日

林韦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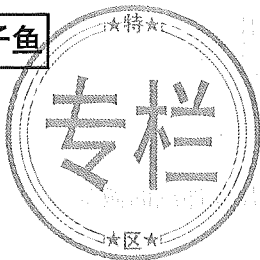
专栏

第一堂课：华文

清晨的教室里闻不到一丝朝气，悦耳的钟声，耀眼的朝阳，并没有唤醒在沉睡中的我们。「休息，是为了走更长远的路。」我们总是如此告诉自己，其实，我们只是在正经地，严肃地，沉重地，努力地，进行逃避问题的伟大事业。直到老师站在门外窥测我们为止。此起彼落，络绎不绝的「班导师来了！」停止我们和桌子的吻戏，大家拿出课本发愣。翻开课本，我发现里面收录的课文都是有趣的，当它不被考试主义曲解时。若我想表现一丝丝的叛逆，我就自顾自的读著这些经典，尝试从中寻找感动。欧阳修说：「祸患常积於忽微，智勇常困於所溺。」提醒我电动不要打太多，我也常常困惑自己的压力有没有大到需要如此频繁地逃避问题。六年一眨眼就过去了，我才惊觉自己有好多事情还没来得及学会，好多书还没来得及看，否则我也不会书看到朱自清全集和契可夫短篇小说集时就兴奋莫名，骄傲的我所认识的也不过就是那几个课本上的名字。或许还有那么一点点够聊以自慰的，课本里的现代诗是如此地少，连徐志摩的东西都没有，我倒还听过杨牧夏宇罗智成。浏览一遍六本高中华文课本，察觉原来自己用了生命里宝贵的三年仅仅完成了入门课程，诗经楚辞汉赋唐诗宋词元曲都在等待著我去研究，史记三国志梦溪笔谈本草纲目四大奇书中我也只涉猎过一两本就更别谈毛姆迅莫泊桑沈从文马可吐温村上春树了，一口气列出这么多名字，我也开始晕炫於直视自己的文学造诣。学而后知不足，或许我有这种感觉，表示过去这几年我还不算太混，喔，不好意思，我又不自觉地开始自我安慰了。「好了，我们今天就上到这里。」老师这句话唤醒了许多在神游的学生，包括我。「现在我们班的成绩已经出来了，下面我会公布各科最高分由谁得到。」一些眼睛冒出血丝的同学开始竖起耳朵聆听，虽说大部分同学仍若无其事地保持迷糊。「华文科林韦地，国文科…」随著名字一个一个地被念出，教室里响起了零落的掌声，好像这一切一切都是理所当然似的。老师念完后，合上她的课本。钟声响起，我还在犹豫著该不该感到惭愧。

清言细语

清子鱼



童心

才当了四天的代课老师，就立刻「失声」了！不懂是我太逊了，还是我真的很「卖力」去代课。因为爱的教育没有威严，我的坚持(不用藤鞭)使我在四十二位学生的吵闹中寻找不到自己的声音。对著九岁的孩群大声乱吼，他们当我是白痴，我也觉得自己像白痴。(不是像，简直是！)嘶哑的声音，是我的用心，却没想到沦落成有勇无谋的老师。可悲乎！所以我开始反省了。下星期定要叫他们好看！（什么凶不凶都不管了，有了藤鞭，保住嗓子最重要！）藤鞭用来作什么？当然是打桌子叫他们安静啦！不然你以为用来打学生咩？

当我写错字时，当我没有依照他们的老师给功课时，他们就会起哄，很不给脸的。有时弄得我蛮难下台的，但你能不为他们的坦白与勇气而欣慰吗？虽然有时候他们的小报告令我烦不胜烦，整天老师这个老师那个，仿佛老师是超级小叮当，可以替他们解决所有的疑难杂症。好人就他们做(正义凛凛，别人犯错受罚，活该！)；坏人由老师做(骂人罚人的工作找老师)他们的「热心」还真叫人受不了！尤其是当我回办公室，身后跟著几个捧著大叠小叠的书，脸带著光荣的「小官兵」的时候。现在的小孩不易当，这是老一辈的人说的。他们同时背负著国家未来的主人翁与家长心目中超级神童的重担，还得面对恐怖份子泛滥的明日世界。他们还是一样发自内心笑得出来，仍会为了得到儿童节恩物而开心了一整天，仍是那么地不懂……看著他们在台上又唱又跳卡拉OK时，我才惊觉我的童年回忆是如此地深刻，以致一直拿出来与他们比较，然后知足地暗笑一下。我，是不是老了？

继续发现

许志明

专栏

梦中的房间

这几天连续的做梦，大多数梦都是一起身就忘得一干二净，

连个模糊的轮廓都没有。眼看咖啡粉又快消耗完了，想想新年快到，也许可以请新加坡的

友人托买回来。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晚上一躺下去真的就梦到他。梦的细节记不得了，

只知道当我一开始理性的交托需要购买的物品之后，思路就清楚起来，梦也做不下去了。

起身一瞧闹钟，早上六点半。窗外天空还是漆黑一片，这该是假期以来最早醒过来的一天。

迷迷糊糊中爬起来，差点连厕所门都看不到。陌生的房子，还好隔壁家小孩熟悉的清晨哭

声提醒我，这的确是我家没错。即使脑袋清醒，人偶尔还是会有种不知身在何处的错觉。

感觉就像电影镜头常爱玩弄的画面，身边只有失焦的人影晃动，就连声音也远在天边若有

若无。一样米养百样人，总不能强求每次都要遇上心目中的好学生，既聪慧又尊师重道。

遇上这样的好学生，能教至成人成材，是教师的最大成就之一。除了虚荣的满足之外，也

算是对社会小小的贡献。就只怕万一调教无方，人材即使不毁在自己手里，恐怕也不会再

发出耀眼光芒。精英人材本就不多，更糟的是常常分不清茫茫学生群中，谁才是沙粒里的

珍珠。要知道宝石未琢磨之前，也只是石头一块。是宝石是石头，真的是不到最后不知分

晓。常常名列前茅，奖项拿得最多的，不一定最后是懂得感恩回馈的人；平时上课睡觉打

混的，离开校园后事业有成，也有记得回校探望当年多加「关注」的老师的。教书育人这

行业，当然不如以前孔孟时代般神圣。有人抱著梦幻的方式踏进来，最后梦醒只得仓促离

去。做梦不是不好，只是迷糊中也要知道梦并不尽完美，这样的话，即使醒过来发现为何

还是处身同样狭窄的房间，也能笑著再次入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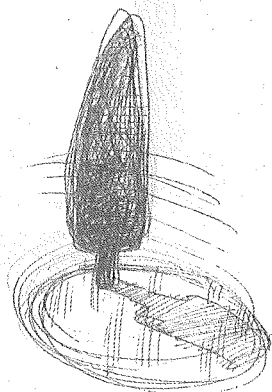
大森林

欢迎来到大家的大森林，每一个人都可以随意种植他所喜爱的树，温暖的阳光不会忽略树上的每一片叶子，疲累的鸟儿，也不会因为树的外形而不在枝丫上歇息。

时间提著行李，打算到远方露营，才发现原来森林里已经驻扎了许多鸟巢。在曙光露脸时，绿荫遍地，你来参与我们的歌唱吗？

岩井先生一家人

☆鱼呷银



岩井先生一家人是我这次到日本参加Home Stay的领养家人。他们是岩井博行先生(爸爸)、美惠子(妈妈)、岩井优(大儿子)、岩井聪(小儿子)及美惠子的妈妈(Obaachan)。我非常喜欢他们，干脆想嫁到他们家作媳妇儿算了！

博行先生在大阪煤气油公司(Osaka Gas Company)工作。而Osaka Gas Company 是我们这次日本之行参与领养我们一行国大生的财团之一；之中少不了一些缘份牵引，于是我参与了岩井先生一家人一部份的生活。由于是次Home Stay只有短短的3天时间，所以心思细腻的博行先生为我安排了前面两天住在美惠子的妈妈欧巴桑京都传统和式的家里。第三天才送我去他在兵库县西宫市的现代摩登式的住家。先前未见面时我和他夫妇通过电邮作了一些沟通。他第一封回邮就把他们给我已安排好行程作了汇报，并问我有哪些想去的地方吗？日本人做事的井井有条在这里实在表露无遗。他俩还有自己的网页，叫我先行游览。这对我后来在大阪的国际交流中心(International House Osaka)简称为I-House瞥见美惠子一眼及在大阪的梅田车站就即刻能认出岩井博行先生大有帮助。

在大阪国际交流中心的候客室里，我是第一个名字被念且第一个被柿山老师送出去交给领养人的。心忐忑地跳著，只因为听学姐学长说过遇见超吝啬刻薄的领养家庭的经验。

我到日本时是初夏，不会太冷也不会太热，刚刚好，令我心情愉悦。我是个背叛热带天气的孩子，会在热得快晕眩的某天下午发誓总有一天我会因这里的炎热而出走移民。

来到京都，从大阪换了不同种类的公共交通工具后，已是傍晚六点多，看见挤群踩著脚踏车的往来去，有些是刚下班的上班族，也有很多学生。在鸭川桥边的大道。才让我真正感觉到我真已来到了日本。大阪的商业化，让我觉得自己身在世界某个模棱两样的大都会里。但是，京都，不同也！古朴、优雅及悠悠的闲调，怪不得她一直是谷崎润一郎笔下《细雪》里四姐妹所执意一年一度的「花见」所在地。

通过电邮，我也知道岩井优已结婚了，并有3个儿子，名为悠马。岩井聪(Satoshi)则于京都大学的宙空电波科学研究中心(Radio Science Center for Space & Atmosphere)念他的硕士课程。从I-House到京都欧巴桑家途中，我也听美惠子说了Satoshi之前也和朋友一道到了泰国、越南及柬埔寨，心中对这位哥哥是充满好奇及期待。

欧巴桑的家就在京都大学毗邻，Satoshi也就理所当然的住在外婆家。欧巴桑是个非爱可爱的十项全能老人。烧得一手好菜、对我从家乡买去给她的土产手信Satay一吃然后再看鱼身就知道那是什么鱼作成的沙爹了。还有她亲手做的日式折纸(Origami)及各式各样挂在墙上的水墨画装饰等。都一再显现这开朗活泼的老人充满智慧的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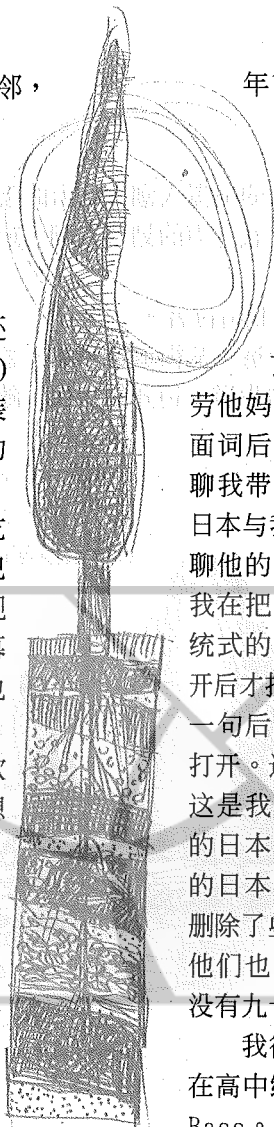
第一天到达欧巴桑的家是吃晚饭的时间，我和英惠子及欧巴桑就一面盯著餐桌前的电视所现场直播于汉城举行的世界杯开幕仪式一边吃饭。看到木村先生也参与了这于日本直播室的主持，在电视观众前挤眉弄眼，吃著欧巴桑准备的精致日式晚餐，想想这种人生经验大概只有一次吧！席间，美惠子一直说Satoshi应快要回来了吧！可是他又播电给他妈说他10点才能到家。吃过饭后我就体验了生平第一次的「风吕」。即是日式泡浴。只是我们得在浸泡前先把身体洗干净，待你已满足于那泡浴所带来的松弛感后，也不得把浴缺的水放走，得留给其余的家庭成员享用。

穿上我在热带难得遇见凉爽天气而鲜少穿上的睡衣，我坐在榻榻米上，在张四方形桌子上，欧巴桑拿了张纸及笔再加上桌前的电视机现场直播的世杯赛事，就展开了我们的交谈。美惠子才刚学英语二个月，我的日语也不成气候，于是除了美惠子的英日——日英Sony电脑词典，汉字(Kanji)就是我和她们的最好沟通桥梁了。有时候她们会懂，而发出与中文相近似的发音。这真让我发出内心的赞叹。这几千

年前的中华文化的普及，让今天的我于是了解日本语言及文化，仿佛比没中文底子的同学在学习日文有了种较快的心领神会。

大约十点多，美惠子大声地喊了几声「Satoshi! Satoshi!」我才懂原来他一回家就直奔玄关口处的楼梯上二楼去了。得劳他妈把他叫下来。「初次见面」的见面词后，他也坐下来与我们一块聊，聊我带给他们看的我的照片的出处、聊日本与我们的不同、聊他的泰越柬之行、聊他的学业。让我眼睛开得很大的是当我在把手信交给他们时，他们很不像传统式的日本人把礼物放在一旁，待我走开后才打开，而在询问「我打开来看啊？」一句后就在我面前大赫赫地把我的心意打开。这与我在书上所习是俨然不同的。这是我去日本后上的一课。这代表现在的日本已与我从书上得知认识的十年前的日本很不一样了。礼俗还是有，只是删除了些额外繁重的。在全球化的今天，他们也不会很在意外国人的鞠躬到底有没有九十度准确了。

我很高兴当我知道Satoshi告诉我他在高中组过乐团，玩Beatles的歌，他玩Bass。那样至少我以有多些话题谈。可是他说他最爱的还是蓝Blues。谈得越多，我就越发现日本虽在呈经济疲态多年后，仍能在国际上有一席之地，就是他有他这种国家栋梁吧！夜深了，大家都困了。在他拉上并关上我的房门时，在窝进我的布団(futon：日式睡床)我说了声Oyasuminasai，幸福就莫名地涌上心头。那种好像在日剧里才有的镜头，今天，我来自己演，真太不可思议了。我喜欢「Everything I learn about life, I learn it from the movi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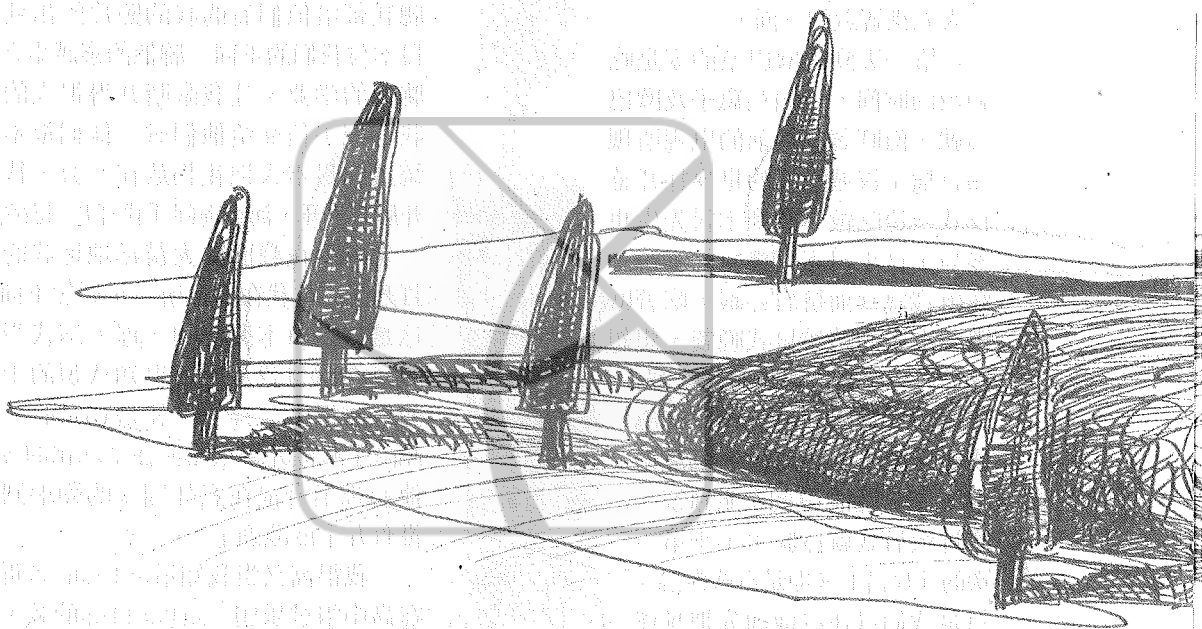
烟花

★宝儿

我背著人群，黑压压一片的喧嚣人潮，吃力的尝试拨开向著我接踵而至的臂膀，窜入手臂与手臂之间仅有的空隙；我努力的划著人潮，逆向航行，亟欲尽速的离开这片原以为是适合我的场景。

「我为什么会在这里？」我暗忖著。

在人群中，婉延而生的步道，从街道这一端一直扩展到另一端的尽头；高佻摇曳的模特儿，身著华服，踩著曲折的步道；迈开的步伐，随著强劲的节奏，游移著，一个紧接著一个，应该有卅来位吧，我想。



可是，现在的我只想逃离这个欢欣亢奋，气氛沸腾到接近临界点的现场，看著那除了步道和猛烈照射的聚光灯之外，就只有那舖盖成地毯，一片黑幢幢而且会摇动，不时还会发出兴奋的吼叫声的人头，我就有一股快窒息的感觉。

「所以，我必须尽速离开这里。」

话虽如此，可是极目所及，四周仍是一片涌动的人头黑海，我大概走了十几分钟了吧，我甚至已经开始有著永远走不出这里的错觉；不过，海洋再大也始终是有尽头的，一如黑夜。

就在我终于看到除了黑海之外的红色拼花路砖之际，应该已经走了一个多小时了吧。

「还有几步而已，就快可以离开了。」我鼓励自己说，因此我更是加快了手臂划动的动作，往眼前的目标前进。

就在我好不容易终于踏上那渴望已久的红色路砖之际，背后响起了倒数的声音，「10，9，8，7，6，5，4，3，2，1，Happy New Year！！！」

肉麻多好

☆刘汉

样子比较简单，思绪无法透露，字迹无著，我喜欢了健硕和拙拙的一切，俊秀也在那上头。终于明白，有些缺点也是优点。

如果真要爱上一个人，在许多理由之前，自己还在寻找注释。可不可以，只是简单的，爱上你，而已。后来我的种种借口，那里看不见你。

你为什么躲开。

为什么让我离去。

我哭泣的理由，你笑的经过。你爱的那个南洋的女子。来自小城，如果只是我们少数的雷同。

你渐渐靠近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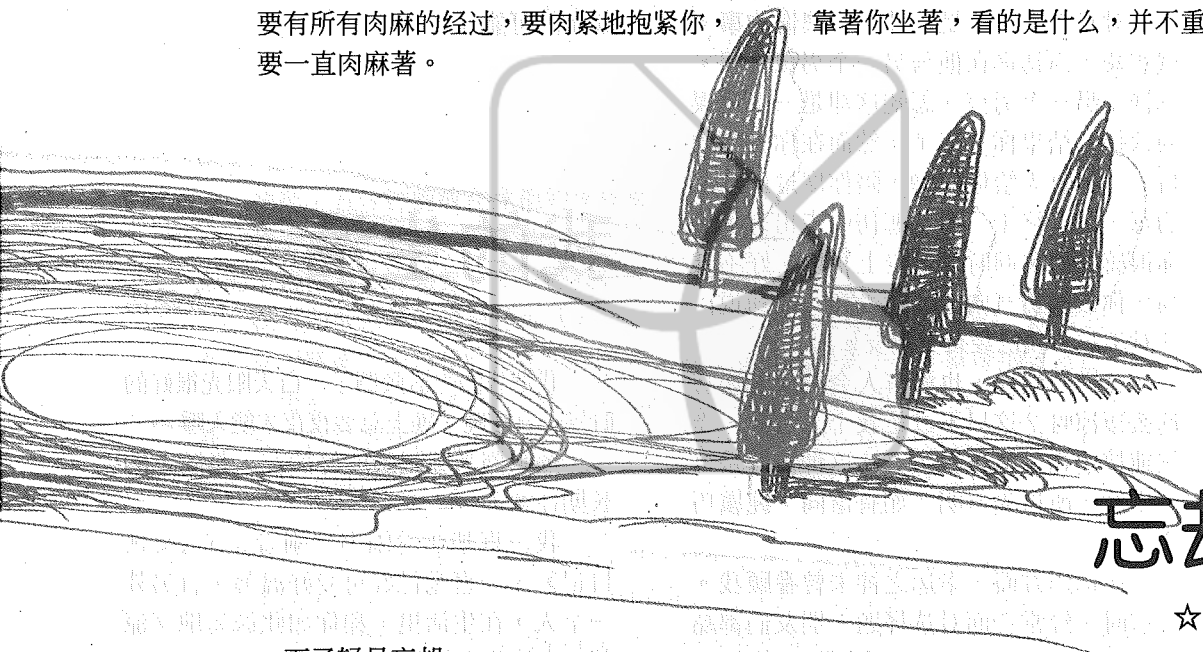
我们终于可以好好地爱上对方，我们终于不再孤单。我们终于走到彼此的身旁。

还没有机会，吻去你的眼泪。

要有所有肉麻的经过，要肉紧地抱紧你，

靠著你坐著，看的是什么，并不重要。

要一直肉麻著。



忘却

☆刘汉

一下子轻易忘却。

如果真这样就好了。做一个没良心的小孩，总是，没有多大的错。忘记了那个可亲的人，直到下一次他又对你好为止。中间那时刻没负担的玩著闹著，一下子就过了许多年月。

如果真的忘记，你对我的好。那不好，我要那回忆，陪伴我一生岁月。记得不记得，我没费心去操纵，只是顺其自然。

我这一生能做的，也只是顺其自然。

你的好，不好。我也好，我也不好。我不太清楚自己做过什么，使你感动；我回想起来自己真没做过什么，什么足以使你难忘的。我比较任意而为，一点不担心你忘了我。我比较任性，我只是去找你。我只是坐在那里，等你先说话。有时我说了你又不感兴趣，于是我只等你先提及。我只是让你看著，有时连执意打扮都没有。我这么懒，你早知道了我的懒，也不说什么。老不说什么。我就喜欢这样一直被你纵容著。我总想这样到永远。

爱情选择题

☆郭佩娟

近日，一位女性朋友失恋。她身边的朋友都相继给她安慰及鼓励，朋友圈子当中某个男性朋友，长久以来默默在这位女性朋友身旁守候。在一次通话时，我问他，有没有想过重新出击。他说了一大堆道理，我心中只有一个结论，喔噢，感情已被升华为友情了。

对我而言，这是一件相当懊悔的事。试想想，当初你在他与另一个男孩之间，选择了另一个男孩。怎知这却是一个错误的抉择，结果你失恋了。然而在你失意的日子，他每天给你鼓励，陪你度过最难过的每一秒。终于，你从悲伤中走出来了。你很感激他，同时发现爱上了他。好不容易，你鼓起勇气向他表达爱意，他却说：「对不起，我已经有女朋友。」

这样的结局，也许有人会抗议，哪有这么凄凉呀？这只不过是我个人想像，当然纯粹虚构。但也无可否认这种情况是会发生的，所以先声明：如有雷同，纯属巧合。

在选择方面，幸运之神未曾眷顾我。考试时，经常会面对选择题。朋友们都超级爱选择题，因为可以把握那25%的机会猜答案；唯独我最恨选择题，因为运气奇差。

后来，在感情上面面对的选择題常常教我不知所措。与其说自己是个「深谋远虑」的人，倒不如说自己是个「无胆匪类」。选错了，回头已是百年身，怎么办？那个我以为会在灯火阑珊处等我回头的人不在了，怎么办？

我确实害怕错误的选择所带来的无限懊悔。别人的遗憾结局是凄美，荡气

回肠；自己的遗憾结局是凄凉，苦不堪言。正如刀刺在别人身上，和刺在自己身上是不同的。所以面对爱情选择题，我的选择是：不选。

要嘛，就让我可以同时拥有两个，确定了真命天子再放弃另一个；否则，我情愿两个都放弃，以谢绝日后在悔恨中度日如年的可能性。

我的生活

☆季洁

我把我的生活颠倒了。白天阳光很好的时候一直在睡，晚上总要夜夜才能入睡。

黑眼圈是我眼睛的好朋友，是脸上的长期住客了。

我一直都在看闲书。刚看完了《交换日记》，一直觉得好可爱好温馨，有另外一个人，在生活里，和你如此诚恳地交流著，交换生命的风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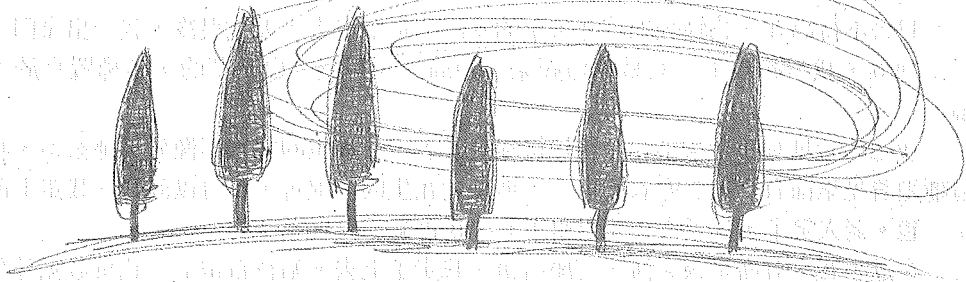
我昨天还一直很烦感情的事，今天突然就开了窍，顺其自然好了。一个人也很好呵，不需要配合另一个人作息时间表。

现在好想去旅行呐。我终于知道为什么旅途中，可以放松心情了，像meiyee写的：在别人的眼中，我只被看见，没有存在……

对啊，因为对于他们，我们只是一个没有名字、没有过去未来的陌生人。

好想去旅行呐。

爸爸



☆胡嘉威

我把十五分钟前放在冰柜的冰棒拿了出来，然后我慢条斯理地关上了门。

我喜欢这大热天，将冰棒一口、一口往嘴里送。这巧克力味的冰棒，像是散发著记忆似的，有种熟悉的感觉……一种被时间隐藏起来的愛。

我有许多冰棒，是爸爸为我做的。有巧克力的、红豆的、玉米的、咖啡的……我最喜欢巧克力味道，因为我的爸爸也喜欢它。我喜欢将它捧在手心，就像抱著爸爸一样。

「爸爸，巧克力冰棒。」脑海浪潮汹涌，浮现於我的思想系统。小时，爸爸喜欢抱著我，我的侧脸倒在爸爸的怀里，他就将特制的冰棒一口口的送进我的口里。吃完，口旁黏黏的时候，爸爸就会用他的嘴巴将它舔尽，尔后，他会唱起摇篮曲哄我入睡。

有限的时间绑住了有限的生命吗？

家里的欢乐总是随著爸爸长期出外工作而消失，也许我也长大了吧。回首，墙壁上贴著个主题为「长颈鹿为你量身高」的海报。九十八、九十九、一百、……一百五十四厘米。看著爸爸种的小菜花，慢慢长高了。自我呱呱落地以来爸爸把血汗默默地献出，将我扶养长大。

爸爸，您教我的「骑牛牛」现在我还记得——你跪在地上，我骑在您的背上，拍打著您，催您向前走……那种喜悦，让我永不抹灭。

心灵是被抚育出来的。他很保护我，陌生的人接近我、靠近我时，他就会适时的出现。

今天是父母结婚二十周年纪念。我曾问爸爸：「你俩是如何开始的？」他回答的竟是：「在家乡后院的草场上的一个偶然邂逅。」后来爸爸告诉我，那里有许多相思树，长满许多的相思豆。他们就把心刻在豆豆的上面。如今，父母的感情，即使多了我姊弟两人依然如旧。我唯有：

祝福您，爸爸。

老乡

☆郑文河

还很早，天还没亮，我就醒了。我睡不著，明天中午时分我将要离开外公家，随著妈妈回到那钢筋水泥森林里去了。虽然我只来这儿住了两天，但我喜欢这儿，我喜欢这个美丽的乡村。

我舍不得离开。我轻轻地打开沉重的木门，走了出去。天气很冷，我一出家门，就打了个寒颤，我举起双手，双掌摩擦起来。四周一片雾气，白茫茫的，仿佛置身於人间仙境。

我隐约看见对面是条小巷。我慢慢地走进去，小巷里的雾气不像外面那么多，我可以清晰地看见里面有个披著寒衣的老人，他是卖花生的，很香，我可以闻到。我走上前去买了一包。老人笑了，说了声：「谢谢！」。我也笑了。

穿过小巷，对面是条大河，有座石桥，我走了上去。站在石桥上，我可看见外公家，屋顶是红色瓦块，就在不远处。走过石桥，我到河的对岸，有个老船家，我兴致大起，走了过去。

「想去哪里？兄弟。」

「只想环绕一周看看。」我微笑地道。

「上船吧，我不收你钱。」

我上了船。老船家似乎毫不费气的荡起了桨。船儿划过平静的水面，泛起片片的涟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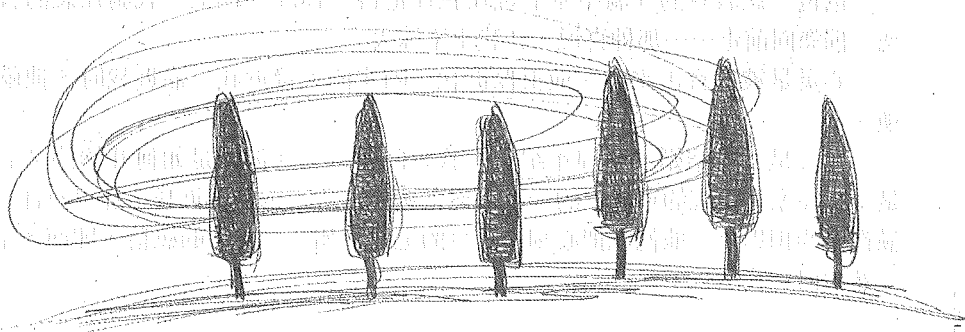
河边两旁的红花树，叶儿，花儿，一片片飘零著，飘在水面上。还有，你看，几只白鸭向我迎面游来，慢慢的经过船边，我望著它们，不禁又羡慕起它们的自由自在。

我还吃著花生，望著那清澈的河水，喜出忘外的把花生搁在一旁。我的手伸进河里，随著船儿慢慢驶向前。水冰凉的，捞起适才掉下的花瓣，捧在手心，偶尔还有几只鱼儿游过，此时此景，美极了！

河的两旁，是民房，每间都很陈旧。看见几位老人在下著棋，谈笑著，一切是那么的祥和，虽然它经过岁月蹉跎。。

环河一周，太阳露出了笑脸。我下了船，踏上了熟悉的黄泥路走向外公的家。

我更爱这儿了，我舍不得离去，多留一天也好



征稿

《向日葵》的「大森林」长期征稿。字数不限、内容不拘。有意投稿者请快快寄来。若有刊登，必定送上《向日葵》一份。

征求旧物

举凡旧物如：卡带、书本、杂志、VCD、CD等（除了旧男/女友），都可交给向日葵编辑室。我们将于近日举办「旧物展」。把这些旧物交给有心人。他们将赋予旧物新生命。



Alien's Workshop

地球太危险了，欢迎写作同志们参与我们拯救火星大行动。

时间：每个星期三下午3点正

地点：向日葵编辑室

舰长：陈强华及赵少杰

你在寻求一片文学园地吗？请加入我们的行列。

只要\$25就可以订阅一年五期的《向日葵》。

如果代理十本或以上则可获得10%折扣。

所有订户或代理，请勿用现金付款。可以用Postal order/Money order/Bank draft/支票付款。

抬头 (bayar kepada) 请写：Jit Sin (Ind) High School, 请勿在汇票领款人 (Tandatangan Penerima/Payee Signature) 空格上签名或写上任何字。

订阅表格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电话：

期数：

书款：Postal Order/Money Order/ 支票

RM

代理表格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电话：

学校（若有）：

代理《向日葵》双月刊，从第 期开始。

每期《向日葵》出版后，将 本寄予以上地址。

